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Shennong Gene Technology Co.,Ltd



2016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189

股票简称：神农基因

披露日期：2017年04月26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公司董事长黄培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伏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未有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

3、本年度报告经公司第 5 届董事会第 33 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参加审议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审议表决董事 6 人。其中，独立董事欧学旺先生委托独立董事冯克珊先生进行表决；董事雷晟先生、郑主文先生因公务繁忙未能出席会议，亦未进行表决。

4、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结论认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6、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7、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风险因素及采取的措施，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九、（四）公司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注意阅读。

8、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1,02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8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神农基因、公司、本公司	指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海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
湖南神农种业	指	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惟谷供应链	指	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四川神农种业	指	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神农种业	指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中一种业	指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海南神农投资	指	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神农恒昇投资	指	深圳市神农恒昇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立耘农业	指	广西立耘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亭南繁种业	指	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海南波莲基因	指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华强种业	指	安徽神农大丰华强种业有限公司
湖南神农生物	指	湖南神农大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德天种业	指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湖南湘丰种业	指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海南丫米网络	指	海南丫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新中一种业	指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永丰红种业	指	三亚永丰红南繁种业有限公司
华智生物技术	指	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平安证券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立信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育、繁、推	指	品种的选育（研发）、繁殖（种子生产）、推广（种子销售和技术服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神农基因	股票代码	300189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神农基因		
公司的英文名称	Hainan Shennong Gene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英文简称	SHENNONG GENE		
法定代表人	黄培劲		
注册地址	中国海南省海口市紫荆路 2-1 号紫荆信息公寓 26A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125		
办公地址	中国海南省海口市紫荆路 2-1 号紫荆信息公寓 26A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12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ndf.com.cn		
电子信箱	sndf2010@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胥洋	许勇
联系地址	中国海南省海口市紫荆路 2-1 号紫荆信息公寓 26A	中国海南省海口市紫荆路 2-1 号紫荆信息公寓 26A
电话	0898-68598068	0898-68598068
传真	0898-68545606	0898-68545606
电子信箱	sndf2010@126.com	sndf2010@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年度报告置备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泽波、朱建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4 年
营业收入	1,159,414,623.71	332,745,412.02	248.44	355,660,02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36,937.98	7,477,464.64	127.84	-88,477,07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10,570.70	-25,079,301.89	69.26	-86,641,47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913,716.44	76,569,240.53	-1,215.22	45,239,963.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0.0073	127.84	-0.08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0.0073	127.84	-0.08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	0.59	增加 0.60 个百分点	-6.83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3,237,552,422.06	2,281,506,675.48	41.90	1,583,828,60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35,279,434.01	1,420,290,496.03	1.06	1,244,410,988.23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024,000,00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	--------

是否存在公司债。

☐ 是 ☒ 否

六、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6 年 第一季度	2016 年 第二季度	2016 年 第三季度	2016 年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1,293,757.58	410,035,709.47	442,417,546.94	205,667,60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9,067.18	9,148,444.59	-29,913,190.70	41,750,75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707,797.53	6,688,882.70	-30,790,762.58	23,099,10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46,502.52	-113,822,842.20	-253,216,703.70	-436,627,668.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依据行业惯例，将具有大宗货物贸易性质的业务，在开具全额发票后，均按“全额法”确认收入。年审会计师认为，部分大宗货物贸易具有融资性，应按“净额法”确认收入。公司尊重年审会计师审核意见，将部分全额确认收入的业务改按净额确认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9,295.18	27,342,915.91	-808,829.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64,525.53	9,903,447.05	8,122,559.8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8,405.2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110,734.7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			-895,882.80	



项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191.63	-976,850.21	-8,055,859.69	
所得税影响额（减）	52,416.50	120,294.54	-598,167.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77,438.62	3,750,856.88	795,759.40	
合计	24,747,508.68	32,556,766.53	-1,835,604.0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

公司以杂交水稻种子的选育、制种、销售和技术服务为主，主要产品为农作物种子，包括杂交水稻种子、玉米种子、蔬菜瓜果种子、棉花种子等。为进一步完善“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项目服务体系，2016年2月，公司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开始运营。由于传统供应链运营模式嫁接农业产业链需进行相应的探索、调整与完善，因此，为保障深圳惟谷供应链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其主营业务包括粮食、电解铜和锆英砂等销售，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的大幅增长。

公司是国内少数具有“育、繁、推”一体化经营能力的杂交水稻种子企业之一，是中国种业骨干企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种子行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基地”、建有“水稻南繁育制种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海南）”，并设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在业内具有良好声誉和较高地位。

（二）经营模式

1、生产采购模式

公司的存货来源于自产与外购，其中，杂交水稻种子等农作物种子产品大部分源于自产；农化产品、周转材料源于外购。由于种子生产属大规模种植生产，而农村土地属集体所有，故公司自产的种子主要采取委托制种单位生产的方式获得。委托制种生产模式分为“组织农户集中生产模式”和“租地雇工集中生产模式”两种。

在“组织农户集中生产模式”下，由公司委托的制种单位组织当地农户进行生产，并负责农户生产管理并集中收购种子，如出现自然灾害、技术不当等情况影响制种产量，主要风险由公司承担。

在“租地雇工集中生产模式”下，由公司委托的制种单位向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或农户租赁土地，并雇佣农户进行生产，如出现自然灾害、技术不当

等情况影响制种产量，主要风险由制种单位承担。

2、销售和结算模式

(1) “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当前主要销售模式为“公司+农户+大米加工厂”，即公司将杂交水稻种子销售给农户，并在农户种植过程中提供综合配套服务，农户生产出来的粮食再由公司联合大米加工厂统一收购加工成大米对外销售。

“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线下业务即“供应链采购平台”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运营，当前主要销售模式为：1) 商流——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即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后销售给客户；2) 物流——提供物流服务，从供应商处提货，运输到客户；3) 资金流——向供应商采购当期T/T付款，向客户销售接受6个月内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4) 信息流——负责业务过程中信息的传递。

(2) 农作物种子产品销售主要采用“公司+农户”、参与政府采购或“公司+经销商+农户”的销售模式。其中，采用经销商销售模式运作的主要方式：1) 定期通过信用评估选取经销商；2) 向经销商销售的产品主要为买断销售，并先收取部分货款；3) 公司产品风险转移的具体时点即为该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时间，具体判断标准详见本期财务报表附注之“一、(二十三)收入”。期后涉及的销售退回做退货处理。

3、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工作以取得自有知识产权的农作物育制种技术为目标，主要包括杂交水稻新型SPT技术的自主研发，和其他农作物品种培育。杂交水稻新型SPT技术的自主研发由子公司海南波莲基因独立开展，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海南波莲基因SPT技术在水稻方面的研发已实现重大突破，已完成25项发明专利申请，其中5项核心专利已获得《发明专利证书》，预计在2018年即可完成整个技术体系和自主知识产权体系的构建并逐步实现大规模商业化应用。其他农作物品种培育，由各控股子公司独立开展，或与农业科研院所、其他种业企业及农业专家等通过协议方式合作开展。

(1) 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



项目名称	研发目标	进展情况
杂交水稻新型 SPT 技术	最大限度地利用品种资源选育出高产、优质、多抗品种，通过提高农作物的组配效率加快育种进程，并实现大面积机械化制种和智能化种子加工。	SPT 技术在水稻方面的研发已实现重大突破，已完成 25 项发明专利申请，其中 5 项核心专利已获得《发明专利证书》。
低胞质负效应不育系选育与利用技术	不育系胞质负效应低或为零，增强其配组的正优势。	目前正在育种基地进行广泛测交。“永 3A/华占”已进入江西区试；同时已选配“永 3A/3317”、“永 3A/H292”等组合参加湖南、江西预试和区试，其中，“永 3A/H292”已进入江西区试。
高世代回交“保”、“不”并进选择三系不育系选育技术	加快育种进度，缩短育种年限 1-2 年。	“金丰 27A/H3943”已更名为“金丰优 9380”参加广西桂中北早稻预试；大丰 22A/H292 参加江西省预试。
长江中下游高产、早熟、抗逆性强杂交早稻的选育技术	实现亩产 500 公斤以上的高产目标，生育期比对照短 3-5 天，耐低温与高温。	9771S/1191、191S/1191 组合进入湖南省区试试验。
长江中下游优质、高产、多抗、耐高温的杂交稻选育技术	优质：米质达到国标 3 级以上；高产：比同等米质增产 5%以上。抗两种以上病虫害，耐高温。	“72A/R809”进入广西续试、生产试验；“72A/Y721”进入江西省续试阶段；同时选配十余个组合参加省级预试，其中“GP15S/9419”、“33S/H501”均进入广西区试。
华南长粒、香型、优质、抗倒常规籼稻选育	米质优，达国标 2 级以上，平均亩产 500 公斤以上，抗倒性强	经鉴定，“湘宁优 3 号”米质达到优质晚籼国标 2 级，目前正在进行湖南省续试和生产试验。
长江中下游高产、多抗、适应性广的早籼杂交稻选育技术	适应性广，适应长江中下游地区的品种，早稻平均亩产 500 公斤，抗性较好。	“陵两优宁 1”目前正在进行国家长江中下游早籼迟熟组续试。“光两优 35”正在进行湖南早稻预试。
长江上游超级稻品种培育	农业部专项计划，培育长江上游超级稻	Q6 优 28 通过国家长江上游审定。审定编号：国审稻 2016016。
高温灌浆期水稻叶片持绿抗早衰的生理机制与基因定位	重庆市重点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研究持绿抗早衰基因遗传与生理机制	神 9 优 25、蓉优 18、神农优 228 通过重庆初审。
高产优质多抗玉米新品种选育	利用优良的玉米自交系，经杂交选育优异的玉米自交系，根据当前玉米生产的现状以高产优质多抗为育种的主要目标	Q 玉 318 通过重庆初审，Q 玉 518 和 Q 玉 114 通过初试进入 2017 年续试。

(2) 生物技术发明专利申请情况



序号	申请人	专利申请/授权号	发明创造名称	目前状态
1	海南波莲基因	201510351879.9	一种水稻 CYP81A6 基因突变体 CYP81A6-m1 及其应用	已授权
2	海南波莲基因	201510351880.1	一种水稻 CY81A6 基因突变体 CY81A6-m2 及其应用	已授权
3	海南波莲基因	201510385192.7	一种水稻 CYP704B2 基因突变体及其分子鉴定方法和应用	已授权
4	海南波莲基因	201510387564X	一种水稻 CYP704B2 基因突变体及其分子鉴定方法和应用	已授权
5	海南波莲基因	201510389059.9	一种植物花粉特异性启动子 PCHF32 及其应用	已授权
6	海南波莲基因	201510408160.4	一种含苯达松的农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实审中
7	海南波莲基因	201511029010.9	含 GUS 报告基因的转基因材料的 PCR 检测引物及检测方法	实审中
8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0110781.9	一种水稻愈伤组织分化培养基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实审中
9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0154281.5	一种农杆菌介导的粳稻快速遗传转化方法	实审中
10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0249721.5	一种抑制细胞色素 P450 基因表达的载体及其应用	实审中
11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0250220.9	抑制细胞色素 P450 基因表达的 RNAi 植物表达载体及其应用	实审中
12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0250521.1	一种 RNAi 植物表达载体及其应用	实审中
13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0481722.2	一种水稻果皮颜色基因 Pb 的分子标记及其应用	初审合格
14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0701191.3	禾本科种子当代基因型快速鉴定方法	初审合格
15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0794944X	植物 α 淀粉酶在导致花粉败育中的应用	初审合格
16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0714718.6	一种水稻 MSP1 基因突变体及其分子鉴定方法和应用	初审合格
17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0707210.3	一种水稻表皮毛调控基因 GL1 的分子标记及其应用-初稿	初审合格
18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0870991.8	一种植物生根壮苗培养基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初审合格
19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0871415.5	一种含有多效唑的植物生根壮苗培养基及制备方法和应用	实审中
20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1064810.9	一种玉米 MS8 基因突变体及其分子鉴定方法和应用	已受理
21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1113767.0	一种植物花药特异性启动子 PCHF15 及其应用	实审中



22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1111629.9	小米 α -淀粉酶及其编码基因与应用	初审合格
23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1097434.3	利用深红色荧光蛋白标记植物种子的方法	初审合格
24	海南波莲基因	201611240087.5	一种水稻粒长基因 qGL3 的分子标记和应用	初审合格
25	海南波莲基因	201710199138.2	一种玉米 SILKY1 鉴定方法和应用基因突变体及其分子鉴定方法和应用	已受理

(3) 正在研发的主要新品种

序号	组合名称	参试组别	进展情况	主要特点
1	Q6 优 28	长江上游中粳迟熟生产试验	通过国家长江上游审定，审定编号：国审稻 2016016。	高产、抗病、稳产
2	中香黄占	海南省早造区试、华南晚粳中迟熟组区试	参加国家和海南省第一年区试。	米质优、抗性好
3	五丰优 110	湖南省联合品比试验	2016 年湖南省预试，目前正在试验中。	产量高、抗性好
4	吉优 669	湖南省联合品比试验	2016 年湖南省预试，目前正在试验中。	产量高、抗性好
5	神农优 228	中粳迟熟组	通过重庆初审。	2 级优质，抗病
6	神 9 优 25	早熟组	通过重庆初审。	生育期较短，2 级优质，抗病、抗倒伏，适宜直播
7	蓉优 28	中粳迟熟组	通过重庆初审。	高产，抗病
8	Q 玉 318	平丘组	通过重庆初审。	耐阴湿，适宜山区种植

(4) 报告期新增自有新品种

序号	所有人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1	重庆中一种业	Q6 优 28	国审稻 2016016
2	湖南神农种业	深优 9519	国审稻 2015032

(5) 正在申请的植物新品种权

序号	申请人	属或种	品种暂定名称	申请号
----	-----	-----	--------	-----



1	神农基因	水稻	R566	20110018.3
2	神农基因	水稻	神恢 966	20110701.5
3	神农基因	水稻	神恢 506	20131249.0
4	湖南神农种业	玉米	吉湘 2188	20110898.8
5	湖南神农种业	水稻	深优 9519	20130551.4
6	重庆中一种业	水稻	庆 1A	20120277.8
7	重庆中一种业	水稻	Q 优 28	20120279.6
8	重庆中一种业	水稻	Q 恢 28	20130909.3
9	重庆中一种业	水稻	神农 4A	20160593.1
10	重庆中一种业	水稻	神 9A	20160592.2
11	海南波莲基因	水稻	青丰一号 A	20151302.2
12	海南波莲基因	水稻	光身 S127	20151303.1
13	海南波莲基因	水稻	中香黄占	20151360.1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和购买等方式，已经拥有农作物新品种196个，其中包括：120个杂交水稻品种、32个辣椒品种、20个玉米品种、8个棉花品种，9个西甜瓜品种、6个油菜品种、1个番茄品种；植物新品种权20项。公司自有品种、研发项目、正在研发的新品种储备较丰富，研发能力日益增强，为公司可持续性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4、生物资产管理模式

公司生物资产为杂交水稻种子等农作物种子产品，其净度、发芽率、水分等质量指标符合国家标准的种子为合格种子，为了延长种子的使用寿命，存储条件特别重要，需要封闭仓储，严防虫、鼠等危害，低温仓储更有利于延长种子寿命，为此公司及各子公司都在所销售推广区域建有符合条件的种子仓库。公司分别于2013年11月和2014年12月通过募投项目建设，建成投产了标准化的海南临高冷库和湖南望城冷库，较大程度提升了公司的种子库存能力，亦很好地保证了上述两个生产基地库存种子的质量指标。

公司定期及不定期对仓库存货进行盘点。销售月份中，公司不定期派员对仓库存货进行抽查；销售季节结束，公司定期对所有仓库进行现场全盘；年底，公司对所有仓库进行现场全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派员现场监盘。盘点过程中发现



的盘盈、盘亏等，或发现存货毁损变质等，及时查清原因，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报废或转商，同时进行相关账务处理，以确保帐实相符。

二、主要资产情况

（一）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比上年末增加 8,873.53 万元，同比增长 46.67%，主要系报告期内海南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建设投入所致。
货币资金	比上年末减少 30,042.27 万元，同比下降 56.46%，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使用资金用于经营周转所致。
应收票据	比上年末净增加 101,549.96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销售收到票据所致。
应收账款	比上年末增加 7,384.41 万元，同比增长 70.26%，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部分销售款尚未结算所致。
预付款项	比上年末增加 32,740.86 万元，同比增长 660.35%，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货款预付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比上年末净减少 117.72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海南波莲基因上期结构性存款利息已在本报告期内收回所致。
其他应收款	比上年末增加 766.32 万元，同比增长 67.46%，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海南波莲基因购置房产往来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比上年末减少 17,573.82 万元，同比下降 39.50%，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海南波莲基因的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减少所致。
开发支出	比上年末增加 1,494.75 万元，同比增长 139.87%，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海南波莲基因杂交水稻新型 SPT 技术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二）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拥有领先的杂交水稻制种技术、自主独创的杂交水稻新型 SPT 技术、跨界创新的发展战略、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先进的市场服务理念、专业化的管理

团队。

（一）领先的杂交水稻制种核心技术

公司杂交水稻制种发明专利《杂交水稻制种超高产的方法》是“三系法”杂交水稻高产制种的关键技术，在不增加生产成本的情况下大幅提高了制种产量，有效降低了含杂比例，提高了种子纯度，被杂交稻之父袁隆平院士誉为“是世界种子生产中的一次创新”，直接促进了我国杂交水稻的应用和推广。另一项杂交水稻制种发明专利《杂交水稻制种方法》不但解决了原“三系法”杂交水稻高产制种技术的局限性，还解决了超级稻的制种难题。

（二）自主独创的杂交水稻新型SPT技术

公司自主独创的杂交水稻新型 SPT 技术是在充分分析美国先锋种子公司原有技术的优缺点以及专利壁垒的基础上，从安全性、高效性和区域性等方面重新设计优化新的技术路线，规避了专利壁垒，并更加适合中国国情，且种子产品不含有转基因。农业部认定该技术可望给我国主要农作物杂种优势利用带来革命性的重大技术进步，是替代我国现有三系法、两系法的核心技术体系，也是提升我国种业国际竞争力，保障国家种业安全和主粮安全的关键所在。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 SPT 技术在水稻方面的自主研发已实现重大突破，已完成 25 项发明专利申请，其中 5 项核心专利已获得《发明专利证书》，预计在 2018 年即可完成整个技术体系和自主知识产权体系的构建并逐步实现大规模商业化应用。

（三）跨界创新的发展战略

公司通过自主水稻生物育制种技术的突破与应用，使公司的主营业务由原来的杂交水稻种子供应商转变为生物育制种技术的服务商，通过专利技术服务、农作物品种改良和培育全新大品种等方式，占领种业产业链的最顶端，从而跳出原有的同质化竞争市场，为国内外的种业企业提供育制种技术服务；通过“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为纳入项目管理的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种粮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综合性、专业化、标准化的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彻底改变了传统种业企业单一的产品供应模式，不仅帮助农户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种粮效率与效益，而且，促进了地方粮食生产主体和生产方式变革；

同时，依托“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规模庞大的农业生产资料采购和农产品销售，以及相应建立的物流渠道，公司将建立农村电商平台，为农业产业链各环节的相关群体提供电商服务，并将平台产品范围逐步扩展到农村生活资料。“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所特有的产业链资金闭环以及电商平台所特有的交易与结算方式，也将为公司互联网金融领域的业务拓展提供充实的基础。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已纳入上述服务项目的地区涵盖江西、湖南、湖北的 25 个市（县），已签约的水稻耕地面积 336 万亩，已实施项目管理的水稻耕地面积 60 余万亩。公司已于 2016 年 2 月投资设立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负责“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线下业务的推广，其 2016 年已实现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

（四）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由于海南所具有的独特的气候、温光资源优势，以及野生稻基因资源优势，使得海南成为我国杂交水稻最理想的育种和制种区域，是我国的南繁育种基地。公司地处海南，有利于种质资源的收集和技术研发的应用；有利于加快种子选育进程，提高育种能力。目前，公司已新建和改造了海南临高和陵水的研发基地，相关科研人员和研发设备配置到位并开展相关研发工作，特别是杂交水稻新型 SPT 技术已取得重大突破，后续的研发与应用仍将得益于公司已有的研发基地和海南独有的自然条件。

（五）先进的市场服务理念

公司大力完善、推广“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经营模式，利用已有的品种优势、资金优势、品牌优势，通过组建“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农业专业合作联社，针对农业生产的各个环节，为纳入项目管理的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种粮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土地流转、农资采购、技术服务、农产品销售，涵盖水稻生产产前、产中、产后的金融、产品、技术、信息等全产业链服务。同时，借助互联网的发展思维与模式，以“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规模庞大的农业生产资料采购和农产品销售为基础，建立农村电商服务平台，并将平台产品范围逐步扩展到农村生活资料。

（六）专业化的管理团队

公司核心团队具有近三十年的杂交水稻种子研发、生产和推广经验，始终保持专注的职业精神，对杂交水稻行业具有深刻的了解，并能前瞻性的把握社会与行业发展趋势，逐步确立了现有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转型。我们努力通过掌握自主核心技术和创新运营模式，来实现中国种业企业新的可持续性发展之路。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6年度，公司继续深化既定发展战略的实施。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生物育制种技术服务、“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和农村电商服务三大经营方向，努力推进各项工作，在提升自主研发核心技术、推动经营模式创新升级、优化产品结构和完善运营机制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为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2016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5,941.46万元，同比增长248.44%；实现营业利润2,804.40万元，同比增长178.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03.69万元，同比增长127.84%。

（二）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

1、加快杂交水稻新型SPT技术体系的构建与完善。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全力推进杂交水稻新型SPT技术体系各阶段的研发工作，研发进度与相关发明专利的申报进度均明显快于原定规划，并已顺利进入该技术体系五个研发阶段中的第四阶段——筛选测试阶段。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已完成25项发明专利申请，其中5项核心专利已获得《发明专利证书》。预计在2018年即可完成整个技术体系和自主知识产权体系的构建并逐步实现大规模商业化应用。

2、积极推动经营模式创新升级。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与湖北省蕲春县人民政府、安徽省南陵县人民政府签署《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至此，公司“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项目实现签约耕地面积336万亩；同时，公司从原有种子供应端带动“一站式”项目推广与实施的基础上，利用品种优势，增强了大米加工与销售端的链接力度，不仅能够实现种子产品的以销定产，而且完善了“一站式”项目管理服务体系，提高了粮食生产主体的积极性与经济效益。

3、积极优化产品结构。公司从2014年开始，逐步改变原有多品种、小批量的生产销售模式，积极优化产品结构，对普通品种进行减产量、去库存直至淘汰，对产量高、米质好、适合机械化作业的优势品种进行大力推广。比如，公司最近



几年主推的优势品种H优518和兆优5431，年产量与销售量均逐年提高，其中，H优518被农业部确认为2013年全国12个超级稻示范推广品种之一，并被湖南省农业委员会列为2016年籼低积累应急品种纳入政府采购名单；兆优5431被湖南省农业委员会评委优质中稻品种，一经推出即深受大米加工企业和消费者的欢迎。上述两个品种最近三年的种子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品种	H 优 518			兆优 5431		
	数量（公斤）	销售额（元）	占当年种子营业收入比例	数量（公斤）	销售额（元）	占当年种子营业收入比例
2014	7,615.00	244,898.40	0.08%	-	-	-
2015	1,040,585.00	42,497,491.40	16.27%	54,728.00	2,762,400.00	1.06%
2016	1,285,288.50	56,354,588.25	18.61%	164,362.00	9,031,360.00	2.98%
合计	2,333,488.50	99,096,978.05	-	219,090.00	11,793,760.00	-

4、进一步完善运营机制。在加快主营业务调整和经营模式转型升级的同时，公司按照监管部门规范运作要求，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健全内控考评机制，进一步完善核心业务流程管理体系，强化协同管理；持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经营团队和员工的凝聚力，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使公司发展战略的全面推进和年度各项经营目标的顺利实施得到了有力保障。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一）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二）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59,414,623.71	100	332,745,412.02	100	248.44
分行业					
供应链服务	810,204,192.33	69.88	0	0	



农业	344,963,180.86	29.75	313,131,984.43	94.11	10.17
房产转让、房屋仓库租金收入	3,539,114.17	0.31	1,102,233.02	0.33	221.09
信息产品贸易	708,136.35	0.06	18,511,194.57	5.56	-96.17
分产品					
粮食	522,668,971.03	45.08	0	0	
电解铜	85,839,113.72	7.40	0	0	
锆英砂等其它	68,155,792.95	5.88	0	0	
电子产品	47,126,041.32	4.06	0	0	
银	42,634,246.09	3.68	0	0	
煤	35,511,773.74	3.06	0	0	
建筑材料	8,268,253.48	0.71	0	0	
杂交水稻种子	248,159,618.67	21.40	220,455,612.31	66.25	12.57
玉米种子	31,377,539.37	2.71	31,447,019.48	9.45	-0.22
棉花种子	2,290,803.50	0.20	841,548.00	0.25	172.21
蔬菜及其他种子	40,697,447.85	3.51	8,511,797.48	2.56	378.13
农化产品及农业技术服务	22,437,771.47	1.94	51,876,007.16	15.59	-56.75
房产转让、房屋仓库租金收入	3,539,114.17	0.31	1,102,233.02	0.33	221.09
信息产品贸易	708,136.35	0.06	18,511,194.57	5.56	-96.17
分地区					
华东地区	45,131,510.41	3.89	40,848,000.47	12.28	10.49
华中地区	210,566,889.39	18.16	153,744,882.82	46.20	36.96
华南地区	852,464,434.78	73.53	76,672,664.22	23.04	1,011.82
西南及其他地区	45,026,209.09	3.88	50,963,222.77	15.32	-11.65



境外	6,225,580.04	0.54	10,516,641.74	3.16	-40.80
----	--------------	------	---------------	------	--------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百分点)
分行业						
供应链服务	810,204,192.33	743,197,056.63	8.35			
农业	344,963,180.86	247,282,014.28	28.32	10.17	6.05	2.79
分产品						
粮食	522,668,971.03	517,259,067.36	1.04			
杂交水稻种子	248,159,618.67	167,070,744.60	32.68	12.57	5.76	4.34
分地区						
华中地区	210,566,889.39	146,107,249.42	30.61	36.96	21.13	9.07
华南地区	852,464,434.78	774,348,300.88	9.16	1,011.83	1,122.66	-8.2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同比增减 (%)
农业	销售量	万公斤	1,337.36	1,083.37	23.44
	生产量	万公斤	1,044.45	631.64	65.36
	库存量	万公斤	1,357.54	1,650.46	-17.75

变动情况分析：公司生产量本年比上年增长65.36%，主要系公司2015年度营



销策略以去库存为主而相应减少种子生产，2016年则针对市场需求加大了优势品种的生产与销售。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

单位：万元

行业	成本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营业成本 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 比重 (%)	
农业	原材料	24,266.82	98.13	24,745.44	98.24	-2.42
	制造费用	191.24	0.78	144.01	0.57	32.80
	直接人工	270.14	1.09	237.90	0.94	13.55
供应链服务	原材料	74,319.71	100.00	0	0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与上年相比，本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增加了1家公司，即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减少了1家公司，即安徽神农大丰华强种业有限公司。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经营模式创新升级，“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项目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深圳惟谷供应链在实施粮食销售的同时，利用渠道优势拓展了粮食、电解铜和锆英砂等产品的销售，使得公司产品和服务发生明显变化。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47,043,024.1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5.8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411,531,563.15	35.49
2	客户 2	85,839,113.68	7.41
3	客户 3	55,475,858.84	4.78
4	客户 4	49,966,400.00	4.31
5	客户 5	44,230,088.50	3.82
合计	--	647,043,024.17	55.81

公司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20,657,052.6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6.5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357,261,651.78	38.30
2	供应商 2	85,293,481.18	9.14
3	供应商 3	65,751,150.44	7.05
4	供应商 4	61,071,794.87	6.55
5	供应商 5	51,278,974.36	5.49
合计	--	620,657,052.63	66.53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三）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本年比上年增减 (%)
销售费用	7,053.88	6,077.07	976.81	16.07
管理费用	6,771.00	5,954.99	816.01	13.70
财务费用	884.81	-516.81	1,401.62	271.20
营业外支出	34.10	210.98	-176.88	-83.84
所得税费用	1,128.80	46.59	1,082.21	2,322.84

变动情况分析：（1）财务费用本年比上年增加1,401.62万元，增长271.20%，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短期贷款利息增加所致。（2）所得税费用本年比上年增加1,082.21万元，增长2,322.84%，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和波莲基因缴纳所得税增加所致。

（四）研发投入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67	48	4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49%	12.21%	11.35%
研发投入金额（元）	39,566,740.78	41,784,117.11	125,103,6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41%	12.56%	35.1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2,153,191.88	8,194,800.00	81,008,3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5.44%	19.61%	64.75%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7.57%	5,229.99%	-69.86%

1、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深圳惟谷供应链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导致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上年明显下降。

2、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主要为子公司海南波莲基因杂交水稻新型 SPT 技术研发投入，因该技术目前处于商业化应用前的开发阶段，尚未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五）现金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比年初增 减额	比年初增减 比例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91.37	7,656.92	-93,048.29	-1,21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48,360.58	38,661.94	9,698.64	2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33,751.95	31,005.01	102,746.94	331.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57.84	-84,018.24	121,376.08	144.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48,099.74	1,998.49	46,101.25	2,306.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0,741.90	86,016.73	-75,274.83	-87.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91.61	70,815.50	-27,623.89	-39.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49,881.19	79,269.00	-29,387.81	-37.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6,689.57	8,453.50	-1,763.93	-20.87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42.23	-5,545.53	703.3	-12.68

1、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较上年减少93,048.29万元，同比减少1,215.22%，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较上年大幅增加及支付税款增加所致。（2）投资活动产生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较上年增加121,376.08万元，同比增加144.46%，主要系本期收回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及本期无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所致。（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较上年减少27,623.89万元，同比减少39.01%，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吸收投资款减少、偿付债务减少及本期支付利息增加等多种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85,391.37万元，实现净利润2,846.16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系本期发生的非付现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存货和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及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等因素影响所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5,286,733.29	38.46%	处置理财产品和长期股权的收益,对联营企业当期投资收益	随联营企业盈亏状况而变化
资产减值	3,524,616.04	8.87%	计提坏账和存货跌价损失	随资产风险而变化
营业外收入	12,046,502.26	30.31%	政府补助、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相对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340,951.77	0.86%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赔偿及其他与经营业务无关的支出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一) 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资产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比重增减 (百分点)
	金额	占总资产 比重 (%)	金额	占总资产 比重 (%)	
货币资金	231,713,461.47	7.16	532,136,116.54	23.32	-16.16
应收账款	178,938,877.13	5.53	105,094,772.26	4.61	0.92
存货	233,033,001.17	7.20	290,599,586.90	12.74	-5.54
长期股权投资	63,362,655.31	1.96	62,602,735.33	2.74	-0.78
投资性房地产	8,889,953.15	0.27	9,260,924.36	0.41	-0.14
固定资产	305,754,096.00	9.44	324,545,857.65	14.23	-4.79
在建工程	278,862,025.11	8.61	190,126,740.52	8.33	0.28



短期借款	483,811,875.00	14.94	38,000,000.00	1.67	13.27
长期借款	0	0	0	0	0
资产总计	3,237,552,422.06	100	2,281,506,675.48	100	-

1、货币资金期末占总资产比重较期初减少 16.16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资金用于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资金周转所致。

2、短期借款期末占总资产比重较期初增加 13.27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短期贷款增加所致。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新增已取得商标权证的商标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1	GRANDAGRISEEDSGENE	18384022	1	2016.12.28-2026.12.27
2	GAG	18384117	1	2016.12.28-2026.12.27
3	GRANDAGRISEEDSGENE	18383691	7	2016.12.28-2026.12.27
4	GRANDAGRIGENES	18384396	17	2016.12.28-2026.12.27
5	GRANDAGRISEEDSGENE	18384135	17	2016.12.28-2026.12.27
6	神农基因	18384620	18	2016.12.28-2026.12.27
7		18384420	18	2016.12.28-2026.12.27
8	GRANDAGRIGENES	18384577	18	2016.12.28-2026.12.27
9	GRANDAGRISEEDSGENE	18384578	18	2016.12.28-2026.12.27
10	GRANDAGRIGENES	18393916	30	2016.12.28-2026.12.27
11	GRANDAGRISEEDSGENE	18394014	30	2016.12.28-2026.12.27
12	GRANDAGRISEEDSGENE	18384794	31	2016.12.28-2026.12.27
13	GAG	18384946	31	2016.12.28-2026.12.27



14	GRANDAGRIGENES	18384906	31	2016. 12. 28-2026. 12. 27
15	GRANDAGRIGENES	18394263	35	2016. 12. 28-2026. 12. 27
16	神农基因	18394204	35	2016. 12. 28-2026. 12. 27
17	GRANDAGRIGENES	18397611	36	2016. 12. 28-2026. 12. 27
18	GRANDAGRISEEDSGENE	18397759	36	2016. 12. 28-2026. 12. 27
19	GRANDAGRIGENES	18397603	41	2016. 12. 28-2026. 12. 27
20	GRANDAGRISEEDSGENE	18398317	42	2016. 12. 28-2026. 12. 27
22	GRANDAGRIGENES	18398203	42	2016. 12. 28-2026. 12. 27
23		18398503	44	2016. 12. 28-2026. 12. 27
24	GRANDAGRIGENES	18398101	44	2016. 12. 28-2026. 12. 27
25	GAG	18398050	44	2016. 12. 28-2026. 12. 27
26	神农基因	18398440	44	2016. 12. 28-2026. 12. 27

(四) 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权利受限情况详见本期财务报表附注之“五、(四十六)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投资状况分析

(一) 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6,510,839.81	99,993,742.93	16.52%

(二)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司名 称										盈亏		(如 有)	(如 有)
深圳市神 农惟谷供 应链有限 公司	供应 链管理 及相关 配套服 务,初级 农产品的 购销及 其他国内 贸易等	新设	35,00 0,000	70%	自有	郭方 红	——	供应 链管理 及相关 配套服 务,初级 农产品的 购销及 其他国内 贸易等	——	31,36 3,632 .99	否	2016- 02-24	公告 编号: 2016- 010
合计			35,00 0,000						——	31,36 3,632 .99			

(三)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 称	投资方 式	是否为 固定资 产投资	投资项 目涉及 行业	本报告 期投入 金额	截至报 告期末 累计实 际投入 金额	资金来 源	项目进 度	预计收 益	截止报 告期末 累计实 现的收 益	未达到 计划进 度和预 计收益 的原因	披露日 期(如 有)	披露索 引(如 有)
海南南 繁种业 高技术 产业基 地	自建	是		81,510 ,839.8 1	256,23 5,495. 25	自筹	42.26%	172,64 0,000. 00	——	报告期 内该项 目处于 建设阶 段	2013-0 8-24	公告编 号: 2013-0 48
合计				81,510 ,839.8 1	256,23 5,495. 25			172,64 0,000. 00				

(四)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1	首次公开发行	87,168.85	0	69,642.83	0	19,312.70	22.16%	10.53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合计	--	87,168.85	0	69,642.83	0	19,312.70	22.16%	10.5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264号）批准，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3月7日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以每股24.00元的价格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6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71,688,510.00元。募集资金于2011年3月10日到位，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11]第5001号）。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696,428,309.29元，其中：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230,358,202.49元，使用超募资金466,070,106.80元。另有募集资金项目结余资金209,890,764.05元已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05,258.31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34,760,201.93元扣除银行手续费24,380.28元后的净额）。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7,168.8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312.7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642.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16%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 已变 更项 目(含 部分 变更)	募集资 金承诺 投资总 额	调整 后投 资总 额	截至 期末 承诺 投入 金额 (1)	本报 告期 实际 投入 金额	截至 期末 累计 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报 告期 实现 的效 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海南南繁水稻育制种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否	5,427.46	5,427.46	5,427.46	0	5,745.35	317.89	105.86	2017年04月30日		不适用	否
高产优质广适杂交水稻种子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	是	32,004.97	14,826.44	14,826.44	0	14,826.44	0	100%	2013年11月30日		不适用	否
杂交水稻种子市场销售	是	4,598.2	2,464	2,464	0	2,464	0	100%	2015年		不适	否



2016 年年度报告

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 03	. 03		. 03			02 月 28 日		用	
合计		42, 030. 63	22, 71 7. 93	22, 71 7. 93	0	23, 03 5. 82	—	—				
超募资金投向												
湖南神农种业进行增资	否	7, 000	7, 000	7, 000	0	7, 000	0	100%	2011 年 12 月 29 日	1, 50 8. 80	是	否
湖南德天种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否	720	720	720	0	720	0	100%	2011 年 10 月 27 日	-18. 91	否	否
四川神农种业进行增资	否	2, 470	2, 470	2, 470	0	2, 470	0	100%	2011 年 12 月 28 日	20. 1 5	否	否
福建神农种业进行增资	否	2, 160	2, 160	2, 160	0	2, 160	0	100%	2011 年 12 月 27 日	-103 . 07	否	否
重庆中一种业进行增资	否	8, 633. 9 8	8, 633 . 98	8, 633 . 98	0	8, 633 . 98	0	100%	2012 年 09 月 30 日	-378 . 29	否	否
投资设立湖南立耘种业	否	2, 850	2, 850	2, 850	0	2, 850	0	100%	2012 年 11 月 26 日	-71. 60	否	否
贵州新中一种业进行增资	否	1, 070	1, 070	1, 070	0	1, 070	0	100%	2013 年 5 月 17 日	-68. 96	否	否
投资设立华智生物技术	否	3, 000. 0 0	3000. 00	3, 000 . 00	0	3000. 00	0	100%	2013 年 8 月 30 日	12. 7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 703. 03	18, 70 3. 03	18, 70 3. 03	0	18, 70 3. 03	0	100%	-		否	否
合计		46, 607. 01	46, 60 7. 01	46, 60 7. 01	0	46, 60 7. 01	0	—		900. 8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增资湖南德天种业、四川神农种业、福建神农种业、重庆中一种业、贵州新中一和投资设立广西立耘农业（原湖南立耘种业）未到达预计收益原因：主要系被投资公司的种子销售未达到预期所致。 2 投资华智水稻生物公司不适用原因：主要是华智水稻生物公司系科研机构，未进行盈利预测。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超募资金累计已使用金额为46,607.01万元。其中：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9,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9,000.00 万元永久										



	性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2014年4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全部剩余超募资金及销户日的利息收入共计703.03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 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000.00万元对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已完成。 3、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20.00万对湖南德天种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已完成。 4、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使用超募资金2,470.00万元和2,160.00万元对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和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已完成。 5、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使用超募资金2,875.35万元、2,974.50万元和2,784.13万元对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及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已完成；同时，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用上述增资款对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已完成。 6、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850.00万元投资成立湖南立耘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 7、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70.00万元，对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已完成。 8、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000.00 万元投资成立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其中:超募资金本金 22,342,410.00 元，超募资金专户利息 7,657,590.00 元），已完成。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经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高产优质广适杂交水稻种子产业化工程的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种业，实施地点变更为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上述项目所需募集资金 6,00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高产优质广适杂交水稻种子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已部分建成完工，未完成部分不再实施，其结余募集资金187,390,926.41元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主要用于行业并购、自主研发和补充流动资金等经营方面。 2、经公司第五届第九次董事会和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杂交水稻种子市场销售网络体系建设项目已部分建成完工，未完成部分不再实施，其结余募集资金22,499,837.64元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主要用于行业并购、自主研发和补充流动资金等经营方面。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注：截至报告期末，海南南繁水稻育制种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部分为该募集资金账户所得利息。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一) 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二) 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神农 惟谷供应链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农业生产资料采 购和农产品销 售、供应链管理 及相关配套服务	50,000,00 0.00	1,437,065 ,077.79	81,363,63 2.99	813,629,0 20.80	36,946,13 8.44	31,363,63 2.99
湖南神农大丰 种业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子公司	农作物种子的选 育、生产、销售； 农药的销售（限 分支机构）等	160 ,000,00 0.00	437,955,5 56.61	296,307,9 55.96	191,596,5 65.38	31,154,71 8.76	31,559,74 2.77
海南保亭南繁 种业高技术产 业基地有限公 司	子公司	棉花、粮食、油 料、蔬菜农作物 种子的繁育、示 范展示等	258,7 53,500.00	437,412,5 65.47	238,393,9 93.12	0	-7,487,00 4.53	-7,487,00 4.53
海南波莲水稻 基因科技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农作物基因技术 的研究与开发、 技术转让、服务、 咨询、培训等	77,970,08 9.00	749,289,7 74.61	746,603,0 22.22	2,139,922 .36	21,914,16 0.27	16,372,44 7.66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农作物种子；粮食收购、仓储（不含危险品）等	100,000.00	264,172.048.33	127,926.467.14	48,259.632.42	-13,213.409.80	-9,433.128.53
------------	-----	-----------------------------------	------------	----------------	----------------	---------------	----------------	---------------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该海南波莲基因25.78%的股权，并与该公司其他股东黄培劲（持股比例52.73%）、曾翔（持股比例11.16%）、李新鹏、龙湍、安保光、张维（此四位自然人合计持股比例1.52%）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对该公司事项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因此，海南波莲基因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本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出资设立	“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主营业务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安徽神农大丰华强种业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因安徽华强种业经营规模较小，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业务连续性和管理层稳定性无实质性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我国杂交水稻种子行业发展趋势

种子是农业科学技术和其他投入要素发挥作用的载体，是决定农作物产量和质量的关键因素。水稻是世界上食用人口最多、历史最悠久的农作物，全球 25 亿以上人口主食大米。亚洲是最主要的水稻生产与消费区，全世界 90% 以上的稻米来自亚洲，在亚洲各国的农业发展与社会文明史上，水稻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我国是农业大国，是世界最大的水稻生产和消费国，由于种子产业巨大的经济效益和其对农业发展的特殊战略意义，我国把种子产业放在国家战略性、基础性的核心产业的突出位置，是促进农业长期稳定发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根本。

水稻是我国最重要的粮食作物之一，对杂交水稻种子的市场需求较大。我国水稻品种为常规稻和杂交稻，杂交水稻具有明显优势，自推广以来得到了快速的发展，国内杂交水稻种子普及率大幅提高是种子市场快速扩张的主要动力，受国家政策扶持、市场竞争环境的改善等因素的共同影响，今后 10-20 年间我国种子行业将进入加速发展阶段。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中国水稻种子行业市场深度分析报告》（2015—2020 年）公布的数据，我国杂交水稻总的市场规模从 2004 年仅 50 亿元达到 2015 年约 200 亿元，以年复合增长率达 14.63% 的速度增长，未来 5-10 年，将是我国杂交水稻种业良好的发展机遇，预计到 2020 年我国水稻种业市场规模可达 350 亿元的水平。

2、国家相关政策情况

2000 年 12 月《种子法》实施后，我国种业经营实行了较严格的资格准入制度，由指令经营转变成许可资格经营，标志着我国种业进入市场化阶段。对比发达国家的种业发展历史，我国种业市场化时间短，市场机制、法律环境及企业运营能力还不成熟，产业整体仍处于中低级发展阶段。

为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国家十分重视种业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进一步规范种子管理，加大对种业的扶持力度，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和企业发展环境，为今后种子行业加速发展创造了积极条件。2010 年的中央 1 号文件提出，“要切实加快良种培育、做大做强种业作为战略举措来抓”。国务院颁布《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的发展意见》，提出了以“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为主体推动种子企业兼并重组等系列政策。2011 年 9 月 25 日，农业部颁布的《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正式开始实施，该管理办法对种子经营企业门槛进一步提高，向农业部申请种子经营许可证的企业，注册资本不低于 1 亿元，并对研发能力、品种、仓储加工等多方面都提出了具体要求。

《全国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1-2015 年）》明确把“现代种业工程”，“建设国家级农作物育制种基地，完善农作物品种试验和种子检测设施条件”作为重大工程之一。2012 年 12 月，国务院正式出台了《全国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指出我国种业发展构建“加快提升种业科技创新”、“供种保障”、“企业竞争”和“市场监管”四大政策支持体系。2013 年 12 月国务院

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种业体制改革提高创新能力的意见》，指出要深化种业体制改革，突出以种子企业为主体，推动育种人才、技术、资源依法向企业流动，促进产学研结合，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构建商业化育种体系，加快种子生产基地建设。2014 年 1 月，中央 1 号文件强调“加快发展现代种业和农业机械化”，“要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育种创新体系，做大做强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培育推广一批高产、优质、抗逆、适应机械化生产的突破性新品种。”2015 年 1 月，中央 1 号文件强调“强化农业科技创新驱动作用，加强农业转基因生物技术研究、安全管理、科学普及”；2016 年 1 月，中央 1 号文件强调“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2017 年 2 月，中央 1 号文件强调“加强农业科技基础前沿研究，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加大实施种业自主创新重大工程和主要农作物良种联合攻关力度，加快适宜机械化生产、优质高产多抗广适新品种选育”。2016 年 8 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指出“持续攻克转基因等关键核心技术，着力解决制约经济社会发展和事关国家安全的重大科技问题；研发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重大战略产品；面向 2030 年，再选择一批体现国家战略意图的重大科技项目，力争在种业自主创新等重点方向率先突破”。在扶持种子行业发展方面，除自 2002 年开始实施的良种补贴外，还大力支持种子研发投入，加强研发单位和制种企业的合作。随着种业体制改革一系列细化政策的逐步落实和扶持力度的持续加大，我国种业将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和较大的整合空间。

3、影响未来我国种子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

(1) 行业整合空间巨大。由于受我国科研体制等方面的制约，我国种子科研和种子公司分属两个系统，一方面导致科研机构无法直接面对市场，新品种商业化应用效率低、周期长；另一方面造成企业科研力量薄弱，企业发展缺乏后劲。随着我国市场化进程的加快及国家政策对种子行业兼并重组的鼓励，我国种子行业已进入市场整合期，种子行业面临巨大的整合机会，众多规模较小、科研水平落后的企业将逐步退出市场，具备育制种新技术与“育繁推”一体化经营能力优势的企业将成为市场的主体。

(2) 生物育制种技术的研发突破与广泛应用。生物育制种技术相对我国传

统的“三系法”、“两系法”（以下简称“传统杂交育制种技术”）育制种技术具有以下优点：

项目	传统杂交育制种技术	生物育制种技术
品种配组	“三系法”仅 5%品种可作为恢复系利用，利用率低	所有品种均可作为恢复系利用，利用率 100%
不育系繁殖	“不育系+保持系”杂交繁殖，操作复杂	“一系两用”，程序简单
种子质量	受外界环境影响大，种子纯度、质量均难以保证	不受外界环境影响
种子生产	机械化生产难度大，劳动力成本较高	可大规模机械化生产，降低劳动成本
抗病虫害危害性	品种同质化，受病虫害危害风险高	品种丰富多样，潜在的病虫害危害风险低

由于生物育制种技术相对我国传统杂交育制种技术具有不可比拟的优势，以及未来农业生产方式向规模化、集约化和智能化方向的转变，将必然成为我国种业下一代原创技术发展的方向和突破口。

（3）农业生产方式的转变。2014 年，国务院先后下发《关于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意见》和《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对我国土地流转政策和城镇化发展规划给予明确和具体的实施意见。随着我国土地流转政策的确立和城镇化发展规划的实施，农村人口和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力将不断减少，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和农业生产效率与效益的提高必然推动农业生产方式向规模化、集约化和智能化方向迈进，生产资料将逐步集中，生产方式将逐步优化，包含产品供销服务、农业技术服务、金融服务、信息服务等多种服务方式在内的全产业链服务模式将得到快速发展。

（4）信息技术对传统经营模式的颠覆。当前，以移动互联为核心的信息技术呈现突飞猛进的发展之势，企业需对传统的生产销售方式进行相应调整和改造，以应对新的产品信息传播方式、购买方式、支付方式、技术服务方式以及产品追溯工具的广泛应用；企业也需要对传统的经营管理方式进行相应的升级，通过建立适宜的信息化平台完成经营管理信息的分析、传递、反馈和控制等流程，并以此提高管理效率和应变能力。

4、种子市场竞争格局和公司行业地位

（1）市场总体规模有限。根据“中商情报网”发布的《中国水稻种子行业

市场深度分析报告》(2015—2020 年)公布的数据:2015 年,我国杂交水稻总的市场规模约为 200 亿元。

(2)市场集中度较低。我国现有持有效经营许可证的种子企业数量超过 5900 家,而四家以杂家水稻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隆平高科(000998)、丰乐种业(000713)、神农基因(300189)和荃银高科(300087),2015 年种子类营业收入合计为 20.71 亿元,仅占当年市场总体规模的 10.35%。

(3)技术水平落后。在国外生物育制种技术迅猛发展的同时,我国的种业企业仍广泛沿用传统的常规育制种技术,不仅研发周期长、组配效率差,而且导致种质资源利用率低、品种特性单一等弊病。

(4)同质化竞争明显。长期以来,我国种业企业在研发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均趋于雷同,而且受限于传统常规育制种技术的诸多限制,其种子产品之间也缺乏明显的特性差异。上述情况都使得我国现有的种业企业缺乏核心竞争力。

(5)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一方面,国内种业市场供需失衡,企业去库存压力增大;另一方面,跨国种业公司通过技术与资本的输入,逐步占领甚至控制了我国部分农作物种子市场的生产与销售,部分领域的农业经济与粮食安全问题已逐步显现。

公司是国内少数具有“育、繁、推”一体化经营能力的杂交水稻企业之一,是中国种业骨干企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种子行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基地”、建有“水稻南繁育制种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海南)”,并设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在业内具有良好声誉和较高地位。目前,公司正处于战略规划调整和经营模式转型期。公司未来的经营方向已确立为生物育制种技术服务、“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和农业产业互联网的开发与应用,传统农作物种子主营业务将逐步退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着“种子的信仰”,致力于我国杂交水稻的推广事业,并积极顺应行业政策引导和社会发展趋势,努力通过掌握自主核心技术和创新运营模式,实现中国种业企业新的可持续性发展之路,为社会提供服务和效

益，为股东创造价值和回报。

(1) 以生物育制种技术为突破，提升公司在种业产业链中的竞争形态。

公司通过自主水稻生物育制种技术的突破与应用，使公司的主营业务由原来的杂交水稻种子供应商转变为生物育制种技术的服务商，通过专利技术服务、农作物品种改良和培育全新大品种等方式，占领种业产业链的最顶端，从而跳出原有的同质化竞争市场，为国内外的种业企业提供育制种技术服务。

(2) 通过“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改造传统种业经营模式。

“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综合运用种子供应与粮食销售服务、农化和机耕专业服务、高新技术应用服务、金融支持服务、生产加工服务和物联网数据服务等多种服务形式，为纳入项目管理的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种粮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综合性、专业化、标准化的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彻底改变了传统种业企业单一的产品供应模式。不仅帮助农户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种粮效率与效益，而且，促进了地方粮食生产主体和生产方式变革。

另外，“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规模的不断扩大，不仅将为公司自主生物育制种技术的应用提供广阔空间，同时，也依托于公司自主生物育制种技术提供适合不同区域种植条件与农户要求的品种资源，并保持良好的产品更新换代。两者相辅相成、相互促进。

(3) 农村产业互联网的开发与应用。

一方面，依托“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规模庞大的农业生产资料采购和农产品销售，以及相应建立的物流渠道，公司将建立农村电商平台，为农业产业链各环节的相关群体提供电商服务，并将平台产品范围逐步扩展到农村生活资料；另一方面，“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所特有的产业链资金闭环以及电商平台所特有的交易与结算方式，将为公司互联网金融领域的业务拓展提供充实的基础。

(4) 传统农作物种子主营业务将逐步退出。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由于公司营销渠道与运营模式调整，原有一百余家分公司已全部撤销。未来两三年内，公司现有的控股子公司中，一部分具有品种



优势、渠道优势和经营管理优势的子公司将在各自所在区域拓展“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不再直接生产和销售种子产品；另一部分不适应公司战略发展的子公司将进行相应的资产处置或撤销。

（三）2017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

为了稳步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与目标，公司制订了 2017 年经营计划，将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加速杂交水稻新型 SPT 技术体系建设

持续完善科研体系和研发基础设施建设，优化科技人才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科技人才的主动性、积极性、创新性，进一步加快杂交水稻新型 SPT 技术体系各阶段的研发工作和相关发明专利的申报进度，不断推动技术成果的商业应用转化步伐，为整个技术体系和自主知识产权体系的构建并逐步实现大规模商业化应用奠定坚实的基础。

2、持续推动经营模式创新升级

加大“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在全国杂交水稻主产区的推广力度，进一步总结项目运营经验，作细、作精、作深已有服务环节，积极补充、拓展和延伸新兴增值服务环节，持续完善项目综合服务体系，尽快形成成熟的运营模式；积极推动一站式供应链线下业务的发展，不断扩大服务范围和创新服务模式，增强业务粘性，提升业务规模；逐步实施农业产业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的构建，集合线上电商业务和一站式供应链线下项目拓展于一体，为公司布局农村产业互联网领域赢得先机。

3、积极寻求外延式发展

紧密围绕公司战略规划，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发展趋向，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有效整合各种外部资源，甄选具有一定资源优势、盈利能力较强或未来成长性较好的项目，内生式推动和外延式发展并举，加速公司各项战略规划目标的实现。

4、进一步整合传统业务

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结合转型升级需要，进一步整合传统种子产品业务，统筹资源配置，继续推进差异化营销策略，不断加大优势品种的推广力度，加速

淘汰不适合市场发展需求的普通品种，加快库存品种消化步伐，加强技术服务体系建设，依托和服务于“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的不断拓展，积极创新营销渠道和服务模式，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和综合竞争力。

5、不断提升规范运营管理效能

公司将制度建设和管理创新作为长期工作目标，强化内部控制，规范决策程序，使公司运作继续向规范化、制度化的方向发展；进一步强化管理协同，在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运营管理等方继续强化母公司的管控职能，同时加大对子公司在运营中的指导、支持和服务力度，促进公司整体管理提升，有效规避经营风险，不断提高内部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结合公司发展实际，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考核激励机制，不断改善组织氛围，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四）公司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

1、自然灾害风险

本公司为农业企业，主要从事杂交水稻种子的选育、制种、销售和技术服务。由于种子的生产必须在特定的自然生态环境下进行，受旱、涝、冰雹、霜冻、台风等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的影响较大。虽然公司采取了诸如通过调整制种基地布局分散制种、采用多品种和少批量的生产方式、以“三系法”杂交水稻品种为主、逐步加大种子储备量等多种措施避免自然灾害对公司造成的损失，但如果公司的制种和科研基地突遇严重自然灾害或重大病虫害，将严重影响种子的产量和质量，影响公司资产安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自然灾害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强标准化制种基地的建设和利用，在实施标准化制种的同时，通过对制种基地的合理布局，减少地区极端气候和病虫害对公司整体种子生产的影响；其次，通过加强科研基地的建设和保护，促进生物育种技术的应用，强化农作物品种的性状特征及其稳定性，并使其具备一定程度的抗病抗虫特性，从产品源头上减少公司经营品种的自然灾害风险；此外，公司已建的产业化项目将为公司提供规模化和标准化的加工与仓储设施，这将为公司逐步加大种子储备量、进一步防范自然灾害风险提供了良好的技术与设施条件。

2、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种子行业市场集中度低，企业研发投入少并导致普遍缺乏科技创新能力，相对于欧美发达国家的种业，我国种业仍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具备“育、繁、推”一体化经营能力的公司较少，也没有一家种子企业或科研院所具备与跨国种业公司抗衡的能力，在全球化浪潮的经济形势下，不可避免地受到国外种业公司进入的严峻威胁和强大冲击。在我国现有的种业市场，杂交水稻是少数能保住并拥有优势的种业，但同样面临国外种业公司不断渗透的威胁。未来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创新、品种研发、市场网络布局和经营管理模式等方面有所突破，将面临被国外先进种业公司不断挤压的市场竞争风险。

针对上述市场竞争风险，公司结合自身竞争优势，在顺应国家行业政策引导和社会经济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对原有战略规划进行了调整，同时制定了相应的实施步骤，不仅将彻底改变传统种业企业单一的产品供应模式，而且规避了传统种业企业原有的经营风险大、库存高、存货周转率低、应收账款周期长和资产季节性闲置等问题，并通过逐步扩大营收来源、降低营销费用、提高产品（服务）毛利率和增加经营现金流等方式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未来几年，公司将依托杂交水稻新型SPT技术体系的逐步构建与完善，并通过“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大规模实现该技术的商业化应用，进而推动公司生物育制种技术服务及其产品在国内外市场份额的快速提高；长期而言，第三代杂交育制种技术的研发与应用不仅局限于杂交水稻领域，而且将逐步推广应用到其他主要农作物的育制种，以及功能性农产品和生物医药领域，市场应用前景非常广阔，将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多维度核心竞争力提供根本性保障。

3、新产品开发风险

在农业生产活动中，新品种在逐步适应当地的土壤条件、气候条件和耕种方式过程中，其发展潜力与遗传优势将不断衰减，因此，必须不断在良种培育上推陈出新；并且，随着科学技术水平特别是生物技术的迅猛发展，新品种更新换代不断加快，种业企业竞争日趋激烈。但是，培育一个新品种周期较长，投入资金较大，一个新品种从开始选育到通过审定然后推向市场需5-8年时间，进入市场后，从产品介绍期到成长阶段需2-3年，因此新产品开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虽然本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不断推出新品种，丰富的品种储备使公司具备较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但如果不能继续增强自主研发能力，不断培育符合市场需要的新品种，或者新品种的推广与商业开发未达到预期目标，都将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困难。

针对上述新品种开发风险，公司将加快自主独创SPT技术体系的构建与完善，努力推动各阶段研发与商业化应用目标的完成，提高优良品种的研发能力并缩短新品种的开发周期，并逐步实现由产品服务到技术服务、产业链服务的经营方式的升级；其次，继续充实和完善现有的集成育种创新体系，继续积极寻求和扩大与农业科研院所、优秀种业企业以及农业专家的多种形式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增强公司新品种的储备、开发和技术转化能力，加速主营品种的更新换代；同时，公司将继续强化公司内部研发协同和资源共享，加速培育出更多符合不同区域市场需求的优良品种，加强自身科研转化和应用能力。

4、管理风险

公司原主要从事杂交水稻种子的选育、制种、销售和技术服务，在公司战略规划与主营业务调整的过程中，能否尽快建立和完善符合所布局行业特点的管理制度与模式尚存在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管理风险，公司将对所布局行业的特点、运营模式、人才团队需求等方面进行认真深入研究，在上市公司相对成熟的规范运作制度体系基础上，逐步建立、完善切合各行业特点与运营需要的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体系，规范和优化各类决策程序与业务流程；同时不断完善人才管理体系和约束激励机制，并以此吸引、稳定符合公司各板块业务经营需求的优秀人才，使其与公司发展相匹配，保障公司的经营管理始终保持科学高效运转。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问答、网上投资者关系问答以及电话回询等方式接待了大量非现场调研，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的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进行利润分配以母公司的可分配利润为依据。

2、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以及公司现金流满足正常经营和发展规划的前提下,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最近3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3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如果公司下一年度没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则在进行本年度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年度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如果公司下一年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则在进行本年度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年度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在未能进行现金分红的情况下,公司可以单纯分配股票股利。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同时,董事会应当说明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对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方面产生的有利因素。

4、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分配条件、方式与程序参照年度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5、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后应提交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应就利

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开通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因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分配预案应按规定要求进行披露。

6、公司如遇到不可抗力的原因、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的，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经独立董事审核并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须以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应开通网络投票方式供股东参与表决。

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系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修改，经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2014年4月25日、2014年5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第2014-012号、2014-024号公告。

2015年12月11日，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的议案》。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如下：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未来三年内，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制度的有关规定和条件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如果未来三年内公司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可提供现金分红比例或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加大对股东的回报力度。

3、在符合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26日、2015年12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



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第2015-087号、2015-102号等相关公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符合章程利润分配规定和审议程序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明确且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程序和机制完备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发表了独立意见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切实保护了全体股东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05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24,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5,12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11,288,081.9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6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036,937.98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96,299,143.93元，扣除已分配的2015年度现金股利2,048,000.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11,288,081.91元，资本公积金余额280,409,283.72元。依据中国证监会有关分红派息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中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2016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金额以及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024,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二）最近三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

年度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情况	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的金额及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016年	以公司总股本1,024,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	30.05%
2015年	以公司总股本1,024,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2元（含税）。	27.39%
2015年 半年度	以公司总股本409,6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	0
2014年	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0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年	5,120,000.00	17,036,937.98	30.05%	0	0
2015年	2,048,000.00	7,477,464.46	27.39%	0	0
2014年	0	-88,477,077.60	0	0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发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1、股份锁定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股份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50%。

2、不谋求控股权承诺

公司股东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基金”）、湖南省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信房地产”）及双方的同一实际控制人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信投资”）承诺：财信基金、财信房地产、财信投资与本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财信基金、财信房地产、财信投资不谋求本公司的控股权，不谋求在本公司处的控股地位；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财信基金、财信房地产、财信投资不直接或间接增持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财信基金、财信房地产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不将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予同一受让人或与同一受让人有控制关系的单位/个人；在将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前，将股权转让的受让方及拟转让的股份数量等情况及时通知本公司，并咨询本公司其他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股权转让的情况，在已知本公司其他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股权转让的情况下，不将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予其他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进行股权转让的股权受让方（上述股权受让方不包括黄培劲及其控制的企业和关联

自然人)。

3、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培劲先生、公司股东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作出承诺：

(1) 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本承诺书自本公司（本人）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公司（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4、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声明和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承诺：本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政策全国统筹的进展，及时向公司员工传达国家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相关政策；随着国家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全国统筹的实施时间和步骤，本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将积极鼓励员工转由公司办理并缴纳各类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一旦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员工同意由公司办理并缴纳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本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将立即及时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足额缴纳各类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培劲承诺：为避免使公司遭受损失，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包含下属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以及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因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需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而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同时，本人将通过履行股东权利，督促公司尽快全面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全体新员工建立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账户，依法缴存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

5、服务年限承诺

2009年10月20日，柏远智等7位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管人员承诺：自发行人在证券市场上市之日起，继续连续服务年限不少于三年，并在合同期满后与公司续签或重新签署劳动合同。

6、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张雄飞先生承诺

（1）承诺于2015年12月7日起的6个月内不再减持公司股份，并在6个月后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得低于294.4万元。

（2）若增持部分股票的平均成本低于9.20元/股，则该部分收益上交公司，计算公式为： $(9.2 - \text{增持部分股票的平均成本}) \times \text{增持部分股票股数}$ 。

（3）自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7、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黄培劲，董事、总经理柏远智，董事、财务总监朱诚



及副总经理唐文承诺：在2016年7月7日之前，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

8、报告期内，各承诺方执行其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各承诺方均严格执行其承诺事项。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召开第5届董事会第3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主要影响如下：

金额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 项目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1,130,671.14	59,057.99
（2）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税金及附加	3,155,939.66	
	管理费用	-3,155,939.66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增加了1家公司，即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减少了1家公司，即安徽神农大丰华强种业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泽波、朱建清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2013 年 9 月 27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陶政华等 240 余户农户对李建民、乌苏市信乐宝农资有限责任公司、乌苏市利农农资有限责任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农德天”）四名被告因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提起诉讼。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于 2013 年 12 月 10 日出具（2013）乌民一初字第 107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神农德天赔偿原告陶政华等 10 户 133,190.80 元，李建民、乌苏市信乐宝农资有限责任公司、乌苏市利农农资有限责任公司对湖南德天种业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神农德天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提起上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7 月 8 日出具（2014）塔民一终字第 21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2015）乌执字第 449 号执行通知书，神农德天计提预计负债 910,000.00 元，于 2015 年 8 月支付 50,000.00 元。

2、2013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神农种业”）因甘肃武威西凉蔬菜种苗研究所（以下简称“西凉研究所”）种植回收合同纠纷提起诉讼，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凉州法院”）于 2013 年 11 月 25 日出具（2013）凉民初字第 141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西凉研究所给付四川神农种业订金 30 万元及利息，给付四川神农种业亲本种子 27,330.00 元，四川神农种业回收西凉研究所生产的科玉 3 号玉米杂交种子。四川神农种业不服上述判决，向甘肃省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武威中院”）提起上诉，武威中院于 2014 年作出（2014）武中民终字第 127 号民事裁定书，发还重审。凉州法院重审后于 2014 年 12 月 12 日出具（2014）凉民初字第 314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西凉研究所给付四川神农种业订金 30 万元及利息，给付四川神农种业亲本种子 27,330.00 元，四川神农种业赔偿西凉研究所损失 475,000.00 元。四川神农种业不服上述判决，向武威中院提起上诉。武威中院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出具（2015）武中民终字第 34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维持凉州法院（2014）凉民初字第 3142 号民事判决“西凉研究所给付四川神农种业订金 30 万元及利息，给付四川神农种业亲本种子 27,330.00 元及诉讼费负担”部分，撤销凉州法院（2014）凉民初字第 3142 号民事判决“四川神农种业赔偿西



凉研究所损失 475,000.00 元、四川神农种业其他诉讼请求”部分，同时判决四川神农种业赔偿西凉研究所损失 320,950.00 元。四川神农种业据此计提预计负债 320,950.00 元。2016 年 6 月 21 日，四川神农种业向凉州法院提起执行申请，目前已受理。

3、2016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种业的控股子公司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郴州神农种业”）就与胡述田种植、养殖回收合同纠纷向萍乡市湘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萍乡市湘东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出具(2015)湘排民初字第 11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胡述田向郴州神农种业支付 135,000.00 元。

4、2016 年 1 月 4 日，邢印海就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神农德天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向徐州市贾汪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神农德天返还借款 36.54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用。徐州市贾汪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出具(2016)苏 0305 民初 2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神农德天支付邢印海 36.54 万元及利息。

5、2016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种业就与清园（湖南）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向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判令清园（湖南）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支付租金、逾期滞纳金及物业费、水电费、空调费合计 108.29 万元。该案已获受理并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下发判决。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未有其他诉讼、仲裁事项的情形发生。

十二、处罚及整改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股权激励计划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事项。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期财务报表附注之“九、（五）关联交易情况”。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6年2月，公司与湖北省蕲春县人民政府、湖北蕲春中健米业有限公司、蕲春县银兴米业有限公司签订了《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签订〈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为第2016-006）。

(2) 2016年2月，公司与长沙瑞和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为第2016-008）。

(3) 2016年7月，公司与安徽省南陵县人民政府签订了《粮食生产加工销售一站式管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签订〈粮食生产加工销售一站式管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为第2016-052）。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相关社会责任与义务；在为投资者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



与平衡员工、客户、供应商、社会利益相关方的利益；公司注重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依法经营。

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4、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 是 ☒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的自然灾害、病虫灾害或食品安全事故等重大事件

☐ 是 ☒ 否

2、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农业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政府补助政策和产业政策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用地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4、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报告期变动前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 -)					本报告期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5,208,220	14.18%				-2,387,449	-2,387,449	142,820,771	13.9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45,208,220	14.18%				-2,387,449	-2,387,449	142,820,771	13.9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78,791,780	85.82%				+2,387,449	+2,387,449	881,179,229	86.05%
1、人民币普通股	878,791,780	85.82%				+2,387,449	+2,387,449	881,179,229	86.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24,000,000	100.00%				0	0	1,024,000,000	100.00%

1、股份变动的原因

公司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报告期内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其中，张雄飞先生于2015年12月28日辞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职务，其所持公司股票2,080,000股自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内全部锁定，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解除限售1,040,000股。

2、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黄培劲	136,128,000	0	0	136,128,000	高管锁定	注
柏远智	2,389,500	356,250	0	2,033,250	高管锁定	注
张雄飞	2,080,000	1,040,000	0	1,040,000	高管离职锁定	注
唐文	2,399,100	567,375	58,050	1,889,775	高管锁定	注
朱诚	2,211,620	481,874	0	1,729,746	高管锁定	注
合计	145,208,220	2,445,499	58,050	142,820,771		—

注(1)：公司 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报告期内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注(2)：张雄飞先生于2015年12月28日辞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职务，其所持公司股票2,080,000股自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内全部锁定，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解除限售1,040,000股。

注(3)：唐文先生在报告期内增持本公司股票77,400股，因此相应锁定58,050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 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66,36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66,011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 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 内增减 变动情 况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持有无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培劲	境内自然人	17.73%	181,504,000	0	136,128,000	45,376,000		0
湖南省财信产业 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国有法人	5.00%	51,200,000	0	0	51,200,000		0
吴轶	境内自然人	2.99%	30,607,805	0	0	30,607,805		0
海南谷韵湘农业 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33%	13,599,800	-1,510,200	0	13,599,800		0
邵慧萍	境内自然人	1.25%	12,764,045	-780,000	0	12,764,045		0
全国社保基金一 零二组合	境内一般法人	1.17%	12,000,363	12,000,363	0	12,000,363		0
中江国际信托股 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71%	7,254,353	7,254,353	0	7,254,353		0
江西核工业瑞丰 生化有限责任公 司	国有法人	0.64%	6,585,155	-2,382,150	0	6,585,155		0
前海开源基金－ 民生银行－前海 开源融汇 1 号资产 管理计划	境内一般法人	0.53%	5,384,245	5,384,245	0	5,384,245		0
李伟	境内自然人	0.48%	4,900,000	-1,350,250	0	4,900,0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 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200,000



黄培劲	45,3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376,000
吴轶	30,607,805	人民币普通股	30,607,805
海南谷韵湘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3,59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99,800
邵慧萍	12,764,045	人民币普通股	12,764,04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12,000,363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363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254,353	人民币普通股	7,254,353
江西核工业瑞丰生化有限责任公司	6,585,155	人民币普通股	6,585,155
前海开源基金－民生银行－前海开源融汇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384,245	人民币普通股	5,384,245
李伟	4,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1、股东吴轶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718,250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889,555 股。2、股东李伟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900,00 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二）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黄培劲先生，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截至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股份181,50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73%。

黄培劲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1963年出生，高级农艺师，我国著名杂交水稻制种专家，于2000年创立本公司，担任董事长至今。黄培劲先生二十多年来长期致力于我国的杂交水稻推广事业，向全国人大提出《种子法》立法议案，出版了《杂交水稻超高产制种新技术》专著和《神农大丰超级稻栽培技术指南》以及《杂交水稻超高产制种新技术》电视教学片，并在全国举办培训班，为我国培训了大批杂交水稻制种技术人员。黄培劲先生1992年发明“杂交水稻制种超高产的方法”，被“杂交水稻之父”袁隆平院士誉为“是世界种子生产的一次创新”。黄培劲先生于1992年获得世界知识产权组织颁发的“杰出青年发明家”金质奖章，与袁隆平院士成为迄今为止世界知识产权组织颁发的杂交水稻领域的两个最高奖项获得者。荣获首届“袁隆平农业科技奖”、第二届中国青年科技博览会金奖、中国发明协会第二届“发明创业奖”特等奖以及“当代发明家”、“优秀中青年专家”、“全国优秀科技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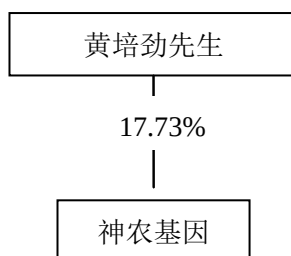


者”等荣誉称号。黄培劲先生为第八、九、十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并自1993年起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截至本报告期末，过去10年，黄培劲先生未有控股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情形发生。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培劲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81,504,000股票，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7.73%。黄培劲先生与公司其他股东及董事、监事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1、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四、持股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持股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东。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量（万股）	本期增加股份数量（万股）	本期减少股份数量（万股）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期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万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万股）	变动原因
黄培劲	董事长	男	54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18,150.40	0	0	18,150.40	0	0	
柏远智	董事、总经理	男	54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271.10	0	67.775	203.325	0	0	
吕品图	独立董事	男	70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0	0	0	0	0	0	
冯克珊	独立董事	男	74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0	0	0	0	0	0	
欧学旺	独立董事	男	58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0	0	0	0	0	0	
雷 晟	董事	男	48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0	0	0	0	0	0	
郑主文	董事	男	66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0	0	0	0	0	0	
朱 诚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9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230.6328	0	0	230.6328	0	0	
吴宏斌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0	0	0	0	0	0	
黄明光	监事	男	53	2013年5月	2016年5月16日	0	0	0	0	0	0	



				17 日	日							
高国富	监事	男	40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0	0	0	0	0	0	
吴永忠	副总经理	男	54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0	0	0	0			
唐 文	副总经理	男	52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244.23	7.74	0	251.97	0	0	
丁照华	副总经理	男	51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0	0	0	0	0	0	
胥 洋	副总经理、董秘	男	39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18,896.36	7.74	67.775	18,836.33	0	0	-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有授予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票期权或其他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发生。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现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各位董事均为中国国籍，均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黄培劲先生，个人简介参见第六节“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内容。

柏远智先生，董事兼总经理，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营销总监、董事会秘书，2006年加盟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吕品图先生，独立董事，1947年出生，大专，律师，仲裁员。2007年退休。曾任海南省法制局副局长，海南省证管办副主任、海南省国资委副巡视员。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委员。

冯克珊先生，独立董事，1943年出生，高级农艺师，“野败”发现者之一。曾任原广东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南红良种繁育场农业技术员、海南省动植物检疫站副站长，现已退休。1970年冯先生与袁隆平的另一位助手李必湖先生在海南发现一株花粉败育的雄性不育野生稻，命名为“野败”。袁隆平以这棵野生稻雄性不育植株为母本，育成不育系、与保持系、与恢复系配套成功，并于1973年成功培育出高产的杂交水稻“强优组合”。“野败”的发现，是我国杂交水稻“三系”配套成功突破口的关键。为表彰冯先生对我国农业技术事业做出的突出贡献，1993年，获得国务院颁发政府特殊津贴证书；2004年，获得袁隆平农业科技奖。

欧学旺先生，独立董事，1959年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最近5年期间，任海南中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兼任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惩戒委员会主任委员，海南省人大财经委员会专家咨询组成员，海口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咨询专家组成员。

雷晟先生，董事，1969年出生，硕士学位。现任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湖南空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深圳市财富摩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财富同超创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财富同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湖南财信源著城镇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全洲财信物流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沙创元财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湖南财信美雅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湖南南华健康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湘潭城发财信城镇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郑主文先生，董事，1951年出生，大专学历，2001年11月至今任湖南省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朱诚先生，董事、财务总监，1968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2002年加盟本公司，历任公司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吴宏斌先生、高国富先生系职工代表监事，黄明光先生系股东代表监事。各位监事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吴宏斌先生，监事会主席，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职于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并由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派驻公司任财务经理。2008年加盟本公司。

黄明光先生，监事，1964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工程师。2005年10月至2007年5月，任江西省核工业地质局机械研究所党委书记、常务副所长，2007年5月至2010年12月，任江西省核工业地质局二六四大队大队长，2010年12月至今，任江西核工业瑞丰生化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江西省核工业地质局二六三大队大队长。

高国富先生，监事，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2005年加盟本公司，主要从事海南省国家水稻品种区试、水稻小材料选育及水稻杂一代种子纯度鉴定工作等。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4名，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各1名。

柏远智先生，总经理，其简介参见“董事会成员”部分。

吴永忠先生，副总经理，1963年出生，美国国籍，加拿大圭尔夫大学博士。曾任美国先锋种子公司研究科学家。2013年1月加盟本公司。

朱诚先生，财务总监，其简介参见“董事会成员”部分。

唐文先生，副总经理，1965年出生，中专学历，农艺师。2003年加盟本公司，任公司业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行业从业经历24年。

丁照华先生，副总经理，1966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海南昌炜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南富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市场部经理，海南海航国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经理；2011年7月加盟本公司。

胥洋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978年出生，管理学硕士，曾就职于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2009年10月加盟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关联关系
----	------	------	------	----------



黄培劲	董事长	保亭南繁种业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湖南神农种业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海南神农投资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海南波莲基因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华智生物技术	董事	非关联方
柏远智	董事、 总经理	广西立耘农业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深圳惟谷供应链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重庆中一种业	董事	控股子公司
		海南丫米网络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雷 晟	董事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股东单位
		湖南空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股东单位关联方
		湖南财富同超创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股东单位关联方
		深圳市财富摩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股东单位关联方
		湖南财信源著城镇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股东单位关联方
		深圳市全洲财信物流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股东单位关联方
		长沙创元财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股东单位关联方
		湖南财信美雅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股东单位关联方
		湖南南华健康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股东单位关联方
		湘潭城发财信城镇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股东单位关联方
郑主文	董事	湖南省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股东单位
吕品图	独立董事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独立董事委员会	委员	非关联方
欧学旺	独立董事	海南中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非关联方



朱 诚	董事、财务总监	广西立耘农业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湖南神农生物	监事	全资子公司
		四川神农种业	董事	全资子公司
		重庆中一种业	董事	控股子公司
		福建神农种业	董事	控股子公司
		深圳惟谷供应链	监事	控股子公司
		贵州新中一种业	董事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湖南德天种业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湖南湘丰种业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黄明光	监事	江西核工业地质局二六三大队	大队长	股东单位关联方
		江西核工业瑞丰生化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	股东单位
吴宏斌	监事	保亭南繁种业	监事	全资子公司
唐 文	副总经理	广西立耘农业	监事	全资子公司
		福建神农种业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胥 洋	副总经理、董秘	深圳神农恒昇投资	董事	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年度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除独立董事外的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津贴、监事会主席薪酬是依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监事会主席工资的议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第 4 届董事会第 14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已按计划支付，2016 年度公司实际支付薪酬 287.62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关联方领取薪酬
----	----	----	----	------	------------------	-----------------



					元，税前)	
黄培劲	董事长	男	54	现任	41.88	否
柏远智	董事、总经理	男	54	现任	41.98	否
吕品图	独立董事	男	70	现任	8.00	否
冯克珊	独立董事	男	74	现任	8.00	否
欧学旺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8.00	否
雷 晟	董事	男	48	现任	0	是
郑主文	董事	男	66	现任	0	是
朱 诚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9	现任	26.08	否
吴宏斌	监事会主席	男	50	现任	23.50	否
黄明光	监事	男	53	现任	0	是
高国富	监事	男	40	现任	6.33	否
吴永忠	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36.60	否
唐 文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25.89	否
丁照华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30.68	否
胥 洋	副总经理、董秘	男	39	现任	30.68	否
合计					287.62	-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获得股权激励的情况。

六、公司员工情况

(一) 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2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8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8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6
销售人员	93
技术人员	67
财务人员	60
行政人员	87
合计	38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6
大学本科	127
大专	121
专科以下	79
合计	383

（二）薪酬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员工薪酬主要为月薪制，公司力求通过绩效考核将员工工作绩效与企业战略目标相结合，把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体现工资管理的激励性、竞争性和公平性，形成留住人才和吸引人才的机制，最终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三）培训计划。员工培训计划由各单位根据其业务发展需要负责制定并实施，包括参加相关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岗位执业资格培训、员工技能培训、换岗任职培训、及外派培训等。

（四）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各级监管部门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依法行使其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同时，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系统，拥有自主决策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及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不规范的情况。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工作开展，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达到或超过1/2，提高了董事会履职能力和专业化程度，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及方案的制定与审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制定的经营管理任务。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回答投资者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已做到完全分开。

1. 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与自主经营能力。
2. 人员方面：公司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
3. 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的资产与控股股东资产明确分开。
4. 机构设置：公司有自身完整、独立的机构设置。
5.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设帐户。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6.74%	2016 年 05 月 26 日	2016 年 05 月 26 日	2016-042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53%	2016 年 09 月 19 日	2016 年 09 月 19 日	2016-06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吕品图	14	7	7	0	0	否
冯克珊	14	7	7	0	0	否
欧学旺	14	7	7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吕品图先生、冯克珊先生和欧学旺先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忠实履行职责，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积极深入公司现场调研，认真了解公司运营、研发等相关重大事项进展及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运用自身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同时，积极对公司运营管理、内控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的合理意见和专业性建议均被采纳，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一）战略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2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严格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制度的要求履责。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对公司2015年发展战略执行情况进行了总结。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1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

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各定期财务报告、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内部审计报告，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并对公司聘任外部审计机构提出意见。在2016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认真督促公司履行年报审计工作，协调审计计划及各项安排，做好内、外部审计工作的沟通协调，确保了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1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就2015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情况进行了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责，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第4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于2012年4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依照该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以公司经济效益及工作目标为出发点，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与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核，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一）公平原则，体现收入水平符合公司经营规模与业绩的原则，同时与外部薪酬水平相符；

（二）责、权、利统一原则，体现薪酬与承担的职责和贡献相符；

（三）长远发展原则，体现薪酬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



(四) 激励约束并重原则，体现薪酬发放与考核、与奖惩挂钩、与激励机制挂钩。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以下标准确定：

(一)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水平与其承担的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

(二)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

(三) 基本年薪按月发放；

(四) 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挂钩，在会计年度结束之后，根据会计年度经营业绩及个人工作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59.14%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7.55%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 A.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B.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C.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D.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重要缺陷：	1、重大缺陷：严重违法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导致相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限令退出行业或吊销营业执照；无法达到所有营运目标或关键业务指标，违规操作使作业受到中止，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严重超出预算；出现无法弥补的安全生产事故或出现严重质量问题，造成资产重大损失，导致潜在的大

	A.对于是否根据一般公认会计原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无效; B.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无效; 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D.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规模法律诉讼 2、重要缺陷：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导致相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责令停业整顿；无法达到部分营运目标或关键业务指标，受到监管部门的限制，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大幅超出预算；出现较大的安全生产事故或普遍质量问题，造成资产损失，需要执行大量的补救措施。 3、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的 2%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2%但小于 5%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直接影响（损失）金额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神农基因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17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1、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2、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号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31,713,461.47	532,136,116.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015,499,608.41	
应收账款	(三)	178,938,877.13	105,094,772.26
预付款项	(四)	376,989,620.18	49,581,006.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五)		1,177,190.7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19,022,134.82	11,358,961.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233,033,001.17	290,599,586.9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269,221,541.38	444,959,774.11
流动资产合计		2,324,418,244.56	1,434,907,408.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九)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	63,362,655.31	62,602,735.33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8,889,953.15	9,260,924.36
固定资产	(十二)	305,754,096.00	324,545,857.65
在建工程	(十三)	278,862,025.11	190,126,740.5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四)	194,989,356.78	209,462,875.02
开发支出	(十五)	25,634,290.72	10,686,808.22
商誉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七)	25,487,165.17	29,913,32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635.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3,134,177.50	846,599,266.50
资产总计		3,237,552,422.06	2,281,506,675.48

企业法定代表人: 黄培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伏华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八）	483,811,875.00	3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九）	66,188,125.00	
应付账款	（二十）	44,354,736.64	36,685,183.92
预收款项	（二十一）	411,842,111.83	44,475,525.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二）	6,148,814.05	4,104,770.76
应交税费	（二十三）	10,713,818.59	1,045,976.90
应付利息	（二十四）	655,135.77	52,743.0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28,835,338.56	17,144,612.2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六）	2,300,000.00	2,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4,849,955.44	143,808,812.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二十七）	13,055,878.54	8,384,924.34
预计负债	（二十八）	1,180,950.00	1,180,950.00
递延收益	（二十九）	75,723,785.74	75,879,025.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960,614.28	85,444,899.60
负债合计		1,144,810,569.72	229,253,712.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	1,024,000,000.00	1,02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一）	280,409,283.72	280,409,283.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二）	19,582,068.38	19,582,068.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三）	111,288,081.91	96,299,143.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5,279,434.01	1,420,290,496.03
少数股东权益		657,462,418.33	631,962,467.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92,741,852.34	2,052,252,963.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37,552,422.06	2,281,506,675.48

企业法定代表人：黄培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伏华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619,324.89	155,135,873.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4,348,971.48	22,250,433.16
预付款项		718,944.10	718,944.10
应收利息			26,444.4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606,351,540.93	183,162,805.16
存货		28,311,482.08	40,383,363.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5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94,350,263.48	449,177,863.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783,773,447.27	749,156,434.2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814,391.56	58,367,049.0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19,473.30	5,964,328.85
开发支出		4,926,504.24	4,563,605.8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800,273.90	27,397,671.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8,734,090.27	855,449,089.76
资产总计		1,573,084,353.75	1,304,626,953.59

企业法定代表人: 黄培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伏华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257.10	788,210.47
预收款项			534,358.34
应付职工薪酬		629,690.48	1,044,315.83
应交税费		630,949.71	559,098.90
应付利息		500,454.16	14,861.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844,325.73	51,012,099.9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1,680,677.18	63,952,944.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593,729.66	22,333,979.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93,729.66	22,333,979.66
负债合计		378,274,406.84	86,286,924.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4,000,000.00	1,02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419,139.40	111,419,139.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582,068.38	19,582,068.38
未分配利润		39,808,739.13	63,338,821.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4,809,946.91	1,218,340,029.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3,084,353.75	1,304,626,953.59

企业法定代表人：黄培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伏华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59,414,623.71	332,745,412.02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四)	1,159,414,623.71	332,745,412.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46,657,321.75	368,853,369.05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四)	991,749,271.06	251,888,437.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五)	4,286,610.80	59,057.99
销售费用	(三十六)	70,538,813.94	60,770,658.56
管理费用	(三十七)	67,709,959.15	59,549,944.06
财务费用	(三十八)	8,848,050.76	-5,168,119.38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九)	3,524,616.04	1,753,390.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15,286,733.29	516,533.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4,919.98	302,674.9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044,035.25	-35,591,423.21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一)	12,046,502.26	38,323,825.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74,335.93	27,682,307.38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二)	340,951.77	2,109,766.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6,119.34	394,845.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49,585.74	622,635.8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三)	11,287,966.39	465,947.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61,619.35	156,688.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36,937.98	7,477,464.64
少数股东损益		11,424,681.37	-7,320,775.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461,619.35	156,688.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36,937.98	7,477,464.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24,681.37	-7,320,775.9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0.0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0.0073

企业法定代表人：黄培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伏华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5,894,065.24	55,581,187.79
减：营业成本	(四)	12,702,831.83	45,305,225.90
税金及附加		584,138.07	37,144.96
销售费用		3,259,734.70	13,049,311.35
管理费用		32,677,010.46	24,017,618.07
财务费用		-3,201,485.76	-6,530,382.94
资产减值损失		-480,437.43	214,553.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984,833.53	-1,553,292.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7,012.99	145,468.4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62,893.10	-22,065,575.93
加：营业外收入		7,283,400.23	29,918,819.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150.23	25,1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2,589.56	192,343.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9,490.60	187,043.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482,082.43	7,660,900.2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82,082.43	7,660,900.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482,082.43	7,660,900.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黄培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伏华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5,443,043.89	310,063,938.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48,162,713.71	76,555,41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605,757.60	386,619,353.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8,653,135.16	179,613,837.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196,023.54	33,029,80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42,905.66	4,634,838.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95,427,409.68	92,771,63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7,519,474.04	310,050,11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913,716.44	76,569,240.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171,813.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85,130.80	18,705,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23,236.55	1,279,271.4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17,228.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997,408.99	19,984,871.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774,007.54	136,150,038.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017,228.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19,007.54	860,167,267.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578,401.45	-840,182,395.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710,8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710,8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3,811,875.00	6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811,875.00	792,6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	7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95,739.63	3,865,011.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895,739.63	84,535,011.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916,135.37	708,154,988.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03.27	2,870.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422,282.89	-55,455,296.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938,799.88	305,394,096.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516,516.99	249,938,799.88

企业法定代表人：黄培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伏华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176,166.20	53,858,653.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574,868.67	150,476,91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751,034.87	204,335,56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2,469.53	11,036,594.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13,066.82	12,138,708.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2,952.16	935,071.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231,660.40	206,424,55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330,148.91	230,534,92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579,114.04	-26,199,363.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75,130.80	18,42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79,400.00	1,361,239.00
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54,530.80	19,784,23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8,364.60	5,031,738.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20,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98,364.60	42,631,738.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56,166.20	-22,847,499.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30,545.36	574,861.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0,000.00	2,6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10,545.36	23,244,86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289,454.64	-13,244,861.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733,493.20	-62,291,724.0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135,873.61	217,427,597.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02,380.41	155,135,873.61

企业法定代表人: 黄培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伏华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4,000,000.00				280,409,283.72				19,582,068.38		96,299,143.93	631,962,467.31	2,052,252,963.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24,000,000.00				280,409,283.72				19,582,068.38		96,299,143.93	631,962,467.31	2,052,252,963.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88,937.98	25,499,951.02	40,488,889.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036,937.98	11,424,681.37	28,461,619.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75,269.65	14,075,269.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075,269.65	14,075,269.6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48,000.00		-2,04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48,000.00		-2,048,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4,000,000.00				280,409,283.72				19,582,068.38		111,288,081.91	657,462,418.33	2,092,741,852.34

企业法定代表人：黄培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伏华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9,600,000.00				726,407,240.56				18,815,978.35		89,587,769.32	98,059,864.39	1,342,470,85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9,600,000.00				726,407,240.56				18,815,978.35		89,587,769.32	98,059,864.39	1,342,470,852.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4,400,000.00				-445,997,956.84				766,090.03		6,711,374.61	533,902,602.92	709,782,110.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77,464.64	-7,320,775.90	156,688.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8,402,043.16							541,223,378.82	709,625,421.9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09,625,421.98	709,625,421.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8,402,043.16							-168,402,043.16	
（三）利润分配									766,090.03		-766,090.03		
1. 提取盈余公积									766,090.03		-766,090.0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14,400,000.00				-614,4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14,400,000.00				-614,4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4,000,000.00				280,409,283.72				19,582,068.38		96,299,143.93	631,962,467.31	2,052,252,963.34

企业法定代表人：黄培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伏华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4,000,000.00				111,419,139.40				19,582,068.38	63,338,821.56	1,218,340,02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24,000,000.00				111,419,139.40				19,582,068.38	63,338,821.56	1,218,340,029.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30,082.43	-23,530,082.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482,082.43	-21,482,082.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48,000.00	-2,04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48,000.00	-2,048,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4,000,000.00				111,419,139.40				19,582,068.38	39,808,739.13	1,194,809,946.91

企业法定代表人：黄培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伏华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9,600,000.00				725,819,139.40				18,815,978.35	56,444,011.32	1,210,679,129.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9,600,000.00				725,819,139.40				18,815,978.35	56,444,011.32	1,210,679,129.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4,400,000.00				-614,400,000.00				766,090.03	6,894,810.24	7,660,900.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60,900.27	7,660,900.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66,090.03	-766,090.03	
1. 提取盈余公积									766,090.03	-766,090.0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14,400,000.00				-614,4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14,400,000.00				-614,4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4,000,000.00				111,419,139.40				19,582,068.38	63,338,821.56	1,218,340,029.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黄培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伏华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0 年 12 月 26 日经海南省股份制企业办公室琼股办[2000]96 号文批准,由黄培劲、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十位股东共同出资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3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批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发行价格每股 24.00 元,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12,000 万股增加到 16,000 万股,并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300189。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未分配利润按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和转增股份总额 9,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计增加股本 9,600.00 万元。分红和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25,600 万股。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6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和转增股份总额 15,36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计增加股本 15,360.00 万元。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40,960 万股。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15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61,44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计增加股本 61,440.00 万元。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102,400 万股。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更名为: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的累计发行股份总数 102,400 万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2,400.00 万元,企业法定代表人:黄培劲。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721271695E。法定注册地址:海口市紫荆路 2-1 号紫荆信息公寓 26A。经营范围:粮食、棉花、油料、糖料、瓜菜、果树、茶树、桑树、花卉、草类等作物种子的选育、生产、销售(凭许可证经营);生物激素、农业机械及配件、汽车配件、橡胶及制品、种用仪器设备、人造革、塑料制品销售;农业信息咨询;进出口贸易;农作物基因技术的研究与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生物技术的研究、开发、生物产业投资。(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



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农业类, 主营业务为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和其他农作物良种的选育、推广、销售以及其他贸易。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黄培劲。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神农大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西立耘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海南丫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亚永丰红南繁种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奇源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春鹏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生活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湘乡市神农腾达农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怀化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武汉神农大丰惠农种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疆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将根据正常的经营方针和既定的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不会停业，也不会大规模削减业务，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

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

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

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计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降幅累计超过 70%；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公允价值持续低于其成本超过一年；

投资成本的计算方法为：取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对价及相关税费；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自下跌幅度超过投资成本的 70%时计算。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年末单项金额在 50.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

账准备；经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并入金融资产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及不计提坏账的控制组合以外形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不计提坏账	控制组合：以欠款企业间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5 年	30	3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控制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年末单项余额在 50.00 万元以下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

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提示：应明确该等长期权益的具体内容和认定标准）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



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4	4.80-2.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4	1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4	12.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

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简单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	10 年	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年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证或出让合同规定使用年限
品种权	5 年	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当前内部研究开发项目为第三代杂交水稻育制种技术（即水稻新型 SPT 技术），处于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的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当前处于开发阶段的内部研

究开发项目水稻新型 SPT 技术的支出，同时满足上述条件，一是目前水稻新型 SPT 技术已完成了 25 项专利技术申报，并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其中 5 项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12 项获得《发明专利申请公布及进入实质审查阶段通知书》，6 项初审合格，其余 2 项获得《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预计完成该技术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二是水稻新型 SPT 技术生产的产品市场前景好，该技术无论对外合作开发或自用均有其可靠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性；三是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技术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技术；四是归属于该技术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



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销售网络的装修费、土地租赁费及其他。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装修费：按 5 年进行摊销；

土地租赁费：按租赁土地的时间摊销，具体为 6-17 年；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 (1) 本公司农作物种子销售收入，主要由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构成，根据公司的经营特点，本公司收入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如下：

①通过物流公司发货销售方式。在发出货物并取得物流公司货运回单时确认

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客户自提货物销售方式。于发出货物时，由客户在销售发货单上签字，公司以经客户签字确认的销售发货单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③现销方式。销售部门依据客户所购买的种子明细开具《种子销售卡》，财务部审核、收款并开具《收据》，客户提货并于《种子销售卡》签字确认，财务部根据《种子销售卡》及《收据》确认收入的实现。

④出口国外销售业务于报关离岸 90 天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出口合同约定，自卖方种子报关离岸之日起 90 天内，如经买方检验等发现卖方种子没有达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或者有其他明显质量问题，买方有权视情况要求卖方部分或者全部返还已付货款。因此，本公司出口国外销售业务在货物报关离岸并取得海关报关单等相关凭证 90 天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⑤对于子公司波莲基因利用部分自主研发作为杂交水稻新型 SPT 技术所需基础材料的植物新品种、常规稻品种和杂交稻品种，与其他方进行合作开发取得的合作开发品种收入，按合同约定分期收款的，于双方结算收款时确认收入。

(2) 本公司其他贸易收入，采用直销模式的，于公司向供应商发出发货指令、供应商发出商品并经购买方在收货确认单上签章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采用其他模式且具有融资性质的，于供应商发出商品并经购买方在收货确认单上签章后，按“净额法”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

在公司签订的服务及劳务协议执行完毕后，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实现。

4、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用于补充公司已经发生的或以后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公司在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政府补助是按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且确实未来可预见的期限内收到相关补助，才可以在这项补助成为应收款时予以确认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六) 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项目名称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1,130,671.14	59,057.99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	税金及附加	3,155,939.66	

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管理费用	-3,155,939.66	
---	------	---------------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免税、17%、3%、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交（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缴纳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交	1%、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交	免税、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交	2%、3%
房产税	房产原值扣除 20%-30%后的余额或租金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免税
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免税
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免税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免税
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25%
湖南神农大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	25%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免税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免税
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免税
广西立耘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免税
新疆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收入的 1%
海南丫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湖北奇源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
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	25%
三亚永丰红南繁种业有限公司	免税
湘乡市神农腾达农资有限公司	25%
怀化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江苏春鹏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25%
武汉神农大丰惠农种业有限公司	25%
江西生活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15%

(二) 税收优惠

-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一）项的规定，从事农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重庆庆丰种业有限公司、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三亚永丰红南繁种业有限公司从事的自产种子业务免征企业所得税。
- 2、 根据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 号），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批发和零售的种子、农化产品业务免征增值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9,050.52	242,612.67
银行存款	201,037,466.47	529,713,293.88
其他货币资金	30,196,944.48	2,180,209.99
合计	231,713,461.47	532,136,116.54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30,196,944.48	2,180,088.33
共管账户资金		280,017,228.33
合 计	30,196,944.48	282,197,316.66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015,499,608.41	
合 计	1,015,499,608.41	

2、 期末公司无质押、无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期末余额	金额	184,572,908.56		184,572,908.56
	比例(%)	100.00		100.00
	金额	5,634,031.43		5,634,031.43
	计提比例(%)	3.05		3.05
	账面价值	178,938,877.13		178,938,877.13
期初余额	金额	108,734,350.98		108,734,350.98
	比例(%)	100.00		100.00
	金额	3,639,578.72		3,639,578.72
	计提比例(%)	3.35		3.35
	账面价值	105,094,772.26		105,094,772.2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0,042,514.19	3,201,558.70	2.00
1 至 2 年	15,576,105.94	778,918.54	5.00
2 至 3 年	5,808,563.99	580,856.40	10.00
3 至 5 年	2,961,466.64	888,439.99	30.00
5 年以上	184,257.80	184,257.80	100.00
合 计	184,572,908.56	5,634,031.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具有相同风险组合。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62,806.59 元；本期处置子公司减少坏账准备 168,353.88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5,203,117.6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0.7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515,191.63 元。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1,707,193.05	95.95	38,674,769.51	78.00
1 至 2 年	9,472,129.51	2.51	7,753,056.33	15.64
2 至 3 年	3,992,674.13	1.06	1,345,140.46	2.71
3 年以上	1,817,623.49	0.48	1,808,040.23	3.65
合 计	376,989,620.18	100.00	49,581,006.5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325,981,543.6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6.47%。

(五)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存款利息		1,177,190.75
合 计		1,177,190.75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19,668,919.84		19,668,919.84
		比例(%)	100.00		100.00
	坏账准备	金额	646,785.02		646,785.02
		计提比例(%)	3.29		3.29
	账面价值		19,022,134.82		19,022,134.82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11,707,364.95		11,707,364.95
		比例(%)	100.00		100.00
	坏账准备	金额	348,403.06		348,403.06
		计提比例(%)	2.98		2.98
	账面价值		11,358,961.89		11,358,961.8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044,273.98	360,889.08	2.00
1 至 2 年	764,910.52	38,224.03	5.00
2 至 3 年	249,154.60	24,915.46	10.00
3 至 5 年	554,034.70	166,210.41	30.00
5 年以上	56,546.04	56,546.04	100.00
合 计	19,668,919.84	646,785.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具有相同风险。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8,630.35 元；本期处置子公司减少坏账准备 248.39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94,432.17	921,580.56
员工备用金及个人往来	6,593,499.61	3,962,988.21
代垫款项	27,170.44	95,242.18
未结算尾款	418,596.00	3,040,000.00
暂收暂付款项	11,935,221.62	3,687,554.00
合 计	19,668,919.84	11,707,364.95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暂收暂付款项	10,021,305.00	1 年以内	50.95	200,426.10
第二名	员工个人往来	1,082,505.21	1 年以内	5.50	21,650.10
第三名	暂收暂付款项	730,750.00	1 年以内	3.72	14,615.00
第四名	员工个人往来	462,909.00	1 年以内	2.35	9,258.18
第五名	员工个人往来	352,020.25	1 年以内	1.79	7,040.41
合计		12,649,489.46		64.31	252,989.79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28,012,595.76	1,201,577.69	226,811,018.07	286,152,417.02	677,565.31	285,474,851.71
周转材料	6,221,983.10		6,221,983.10	5,124,735.19		5,124,735.19
合计	234,234,578.86	1,201,577.69	233,033,001.17	291,277,152.21	677,565.31	290,599,586.9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677,565.31	1,063,179.10		539,166.72		1,201,577.69
合计	677,565.31	1,063,179.10		539,166.72		1,201,577.69

3、其他说明：本期转商处理的存货(种子)账面成本为 344,731.78 元。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费用	45,474.00	45,474.00
待抵扣税金	176,067.38	914,300.11
理财产品	269,000,000.00	444,000,000.00
合 计	269,221,541.38	444,959,774.11

注：理财产品 269,000,000.00 元，其中：控股子公司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的海南省农村商业银行“海盈”稳健系列机构理财产品 37,000,000.00 元、光大银行“定活宝”理财产品 187,000,000.00 元、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 35 天理财产品 40,000,000.00 元；全资子公司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购入“金钥匙·安心得利”2016 年第 1183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贵宾专享）5,000,000.00 元。

(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十)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联营企业											
重庆市优质粮油开发有限公司	2,446,391.19			-10,745.12					2,435,646.07		
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0,156,344.14			127,012.99					60,283,357.13		
深圳市神农恒昇投资有限公司		645,000.00		-1,347.89					643,652.11		
合 计	62,602,735.33	645,000.00		114,919.98					63,362,655.31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2,189,190.77		12,189,190.77
(2) 本期增加金额			
— 固定资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189,190.77		12,189,190.77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2,928,266.41		2,928,266.41
(2) 本期增加金额	370,971.21		370,971.21
— 计提或摊销	370,971.21		370,971.21
—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99,237.62		3,299,237.62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89,953.15		8,889,953.15
(2) 年初账面价值	9,260,924.36		9,260,924.36

2、 投资性房地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六）和附注十、（一）4。



2016 年年度报告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97,370,758.92	18,656,360.00	36,991,648.27	10,571,431.80	15,142,701.28	4,142,961.60	382,875,861.8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24.00		725,236.00	580,299.00	305,569.88	48,649.57	1,686,578.45
—购置	26,824.00		725,236.00	580,299.00	305,569.88	48,649.57	1,686,578.45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077,819.15	—	62,072.00	803,178.59	193,780.13	11,240.00	4,148,089.87
—处置或报废	908,095.15		37,872.00	803,178.59	153,655.13	11,240.00	1,914,040.87
—其他减少	2,169,724.00		24,200.00		40,125.00		2,234,049.00
(4) 期末余额	294,319,763.77	18,656,360.00	37,654,812.27	10,348,552.21	15,254,491.03	4,180,371.17	380,414,350.45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8,440,188.53		12,793,068.90	6,407,593.24	8,726,115.84	1,963,037.71	58,330,004.22
(2) 本期增加金额	9,587,693.03		3,926,784.10	1,085,258.39	2,058,214.22	770,466.26	17,428,416.00
—计提	9,587,693.03		3,926,784.10	1,085,258.39	2,058,214.22	770,466.26	17,428,416.00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54,938.87		40,954.12	555,304.15	141,753.27	5,215.36	1,098,165.77
—处置或报废	178,101.49		36,537.12	555,304.15	127,639.42	5,215.36	902,797.54
—其他减少	176,837.38		4,417.00		14,113.85		195,368.23
(4) 期末余额	37,672,942.69		16,678,898.88	6,937,547.48	10,642,576.79	2,728,288.61	74,660,254.45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6,646,821.08	18,656,360.00	20,975,913.39	3,411,004.73	4,611,914.24	1,452,082.56	305,754,096.00
(2) 年初账面价值	268,930,570.39	18,656,360.00	24,198,579.37	4,163,838.56	6,416,585.44	2,179,923.89	324,545,857.65

注：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的其他减少，系处置原控股子公司安徽神农大丰华强种业有限公司所致。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7,474,200.48	等待办理过程中

5、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六）和附注十、（一）、1、2、4。

6、 其他说明

土地 11,827,954.86 元系根据重庆华联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华联会评[2007]022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由重庆市种子公司以净资产方式投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的国有划拨地。由于本块划拨地无使用期限，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将其归于固定资产项目核算，未进行摊销。



神农集团

2016 年年度报告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海南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256,235,495.25		256,235,495.25	174,724,655.44		174,724,655.44
仓储及办公等建设工程	3,040,000.00		3,040,000.00			
开县良种繁育基地工程	10,425,873.49		10,425,873.49	9,773,473.49		9,773,473.49
基地建设改造工程	9,160,656.37		9,160,656.37	5,628,611.59		5,628,611.59
合计	278,862,025.11		278,862,025.11	190,126,740.52		190,126,740.52

2、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 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海南南繁种业 高技术产业基 地建设项目	60,638.73	174,724,655.44	81,510,839.81			256,235,495.25	42	42				募集资金 自有资金
仓储及办公等 建设工程			3,040,000.00			3,040,000.00						自有资金
开县良种繁育 基地工程	1,050.00	9,773,473.49	652,400.00			10,425,873.49	99	99				财政专项款 自有资金
基地建设改造 工程	4,274.40	5,628,611.59	3,532,044.78			9,160,656.37	21	21				财政专项款 自有资金
合计		190,126,740.52	88,735,284.59			278,862,025.11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品种权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03,568,688.84	10,592,182.08	62,820,605.13	13,360.00	276,994,836.05
(2) 本期增加金额			748,000.00		748,000.00
—购置			748,000.00		748,000.00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81,280.39		741,671.09		822,951.48
—处置	81,280.39				81,280.39
—其他减少			741,671.09		741,671.09
(4) 期末余额	203,487,408.45	10,592,182.08	62,826,934.04	13,360.00	276,919,884.57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6,106,481.01	10,557,182.03	40,387,547.31	6,505.37	67,057,715.72
(2) 本期增加金额	5,069,273.90	35,000.05	10,049,188.58	2,672.04	15,156,134.57
—计提	5,069,273.90	35,000.05	10,049,188.58	2,672.04	15,156,134.57
(3) 本期减少金额	15,896.72	-	741,671.09	-	757,567.81
—处置	15,896.72				15,896.72
—其他减少			741,671.09		741,671.09
(4) 期末余额	21,159,858.19	10,592,182.08	49,695,064.80	9,177.41	81,456,282.48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474,245.31		474,245.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74,245.31		474,245.31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2,327,550.26		12,657,623.93	4,182.59	194,989,356.78
(2) 年初账面价值	187,462,207.83	35,000.05	21,958,812.51	6,854.63	209,462,875.02

2、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六）和附注十、（一）、3。



2016 年年度报告

(十五) 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具体依据	期末研发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品种权开发	4,963,605.84	2,564,090.28				7,527,696.12			
水稻SPT技术开发	5,723,202.38	12,383,392.22				18,106,594.60	2015-4	详见附注三、(十八)、5	
合计	10,686,808.22	14,947,482.50				25,634,290.72			

(十六)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形成的	本期减少 处置	期末余额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240,924.68			240,924.68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18,130,020.21			18,130,020.21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608,242.32			608,242.32
合 计	18,979,187.21			18,979,187.21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计提	其他	本期减少 处置	其他	期末余额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240,924.68					240,924.68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18,130,020.21					18,130,020.21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608,242.32					608,242.32
合 计	18,979,187.21					18,979,187.21

(1) 2011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出资 7,200,000.00 元对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持有其 50.98% 股权,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2011 年 10 月 31 日按评估调整后的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13,650,598.89 元, 形成商誉 240,924.68 元; 公司自投资以来,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持续出现亏损, 基于谨慎原则,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商誉减值 240,924.68 元;

(2) 2012 年 9 月 30 日,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以人民币 91,011,800.00 元为合并成本, 取得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50% 股权,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50% 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45,763,559.58 元, 形成商誉 18,130,020.21 元。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出现持续亏损, 根据海南中天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评估事务所海南中天衡评咨字[2015]第 0004 号资产评估咨询报告书,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18,130,020.21 元;

(3) 2012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出资 8,500,000.00 元对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持有其 51% 股权。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2012 年 11 月 30 日按评估调整后的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15,474,034.66 元, 形成商誉 608,242.32 元。公司自投资该公司以来,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持续出现亏损,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商誉减值 608,242.32 元。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404,375.91	194,196.00	2,576,829.99		6,021,741.92
土地租赁费	16,711,832.76		1,647,371.52		15,064,461.24
其他	348,916.24	462,466.00	156,273.20		655,109.04
试验基地项目	4,448,200.49	-	702,347.52		3,745,852.97
合 计	29,913,325.40	656,662.00	5,082,822.23		25,487,165.17

(十八)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90,000,000.00	28,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93,811,875.00	10,000,000.00
合 计	483,811,875.00	38,000,000.00

(1) 抵押借款 90,000,000.00 元，其中：23,000,000.00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以房屋建筑物等资产为抵押借入的 12 个月短期借款，详见附注十（一）1、2；67,000,000.00 元系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以房屋建筑物等资产为抵押开具的 12 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形成的短期借款，详见附注十（一）4。

(2) 信用借款 393,811,875.00 元，其中：300,000,000.00 元系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借入的 12 个月短期借款；10,000,000.00 元系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借入的 12 个月短期借款；73,811,875.00 元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9 日借入本金为 72,805,000.00 元、2016 年 5 月 24 日借入本金为 1,006,875.00 元的 12 个月短期借款；10,000,000.00 元系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借入的 12 个月短期借款。

(3) 期末本公司无已到期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九)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188,125.00	
合 计	66,188,125.00	

(二十)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3,862,590.40	20,085,940.56
1-2 年	4,797,762.62	13,592,712.72
2-3 年	4,491,741.78	2,415,340.74
3 年以上	1,202,641.84	591,189.90
合 计	44,354,736.64	36,685,183.92

(二十一)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02,855,709.10	36,539,918.94
1-2 年	7,276,236.57	6,454,046.77
2-3 年	1,428,396.84	1,363,237.81
3 年以上	281,769.32	118,322.14
合 计	411,842,111.83	44,475,525.66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083,846.63	39,695,333.75	37,630,458.18	6,148,722.2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24.13	2,834,549.92	2,839,982.20	91.85
辞退福利	15,400.00	207,045.00	222,445.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4,104,770.76	42,736,928.67	40,692,885.38	6,148,814.0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34,686.69	32,615,664.83	31,009,437.33	3,940,914.19
(2) 职工福利费		2,721,618.13	2,704,268.13	17,350.00
(3) 社会保险费	1,792.80	1,522,779.90	1,523,772.93	799.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44.90	1,341,069.25	1,342,314.15	
工伤保险费	438.60	97,940.28	97,579.11	799.77
生育保险费	109.30	83,770.37	83,879.67	
(4) 住房公积金	1,512.00	1,737,725.68	1,739,237.68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45,855.14	1,097,545.21	653,742.11	2,189,658.24
(6) 短期带薪缺勤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非货币性福利				
合 计	4,083,846.63	39,695,333.75	37,630,458.18	6,148,722.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167.61	2,694,190.31	2,699,357.92	
失业保险费	356.52	140,359.61	140,624.28	91.85
合 计	5,524.13	2,834,549.92	2,839,982.20	91.85

(二十三)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营业税	15,963.82	15,963.82
房产税	104,189.77	73,949.30
印花税	247,787.63	54,255.94
土地使用税	550,236.85	18,328.42
企业所得税	6,954,618.04	692,106.45
个人所得税	242,323.30	139,259.15
城建税	77,747.70	1,424.63
教育费附加	56,326.68	1,397.43
增值税	2,407,753.87	2,473.62
残保金等其他	56,870.93	46,818.14
合 计	10,713,818.59	1,045,976.90

(二十四)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55,135.77	52,743.05
合 计	655,135.77	52,743.05

(二十五)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158,971.08	2,563,291.59
1-2 年	14,527,642.12	8,630,678.01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2-3 年	8,005,253.47	1,423,296.65
3 年以上	5,143,471.89	4,527,346.00
合 计	28,835,338.56	17,144,612.25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788,365.78	1,573,918.00
员工个人等往来	6,515,732.14	5,229,852.93
品种权购买款	1,005,000.00	805,000.00
代垫款项	4,862,252.44	348,031.94
未结算尾款	729,529.33	1,824,162.35
暂收暂付款项	2,934,458.87	7,363,647.03
合 计	28,835,338.56	17,144,612.25

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梁平县农业局	2,036,758.50	

(二十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00,000.00	2,300,000.00
合 计	2,300,000.00	2,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5 日与城关信用社签订《借款合同》，约定以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座落于安乡县城城关镇农科所居委会的权证号为 21-101276 号至 21-101279 号、21-101281 号至 21-101283 号房屋以及安国用(2008)第 201 号土地使用权证抵押借入的 2 年期借款，到期前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与城关信用社签订了《借款展期协议》，展期后到期日为 2017 年 12 月 5 日，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中列示。

(二十七)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华南稻区水稻新品种培育与扩繁项目	29,174.00			29,174.00	注 1
水稻特异育种材料创建项目	92,496.30		21,770.00	70,726.30	注 2
效益型油菜新品种选育与配套技术研	18,011.40		18,011.40		注 3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发项目					
隐性核三系杂交油菜新品种渝油 27 中试与示范	66,296.30		66,296.30		注 4
40 万亩优质棉花产业化关键技术开发与推广	104,189.00			104,189.00	注 5
棉花科学室外实验项目	10,000.00			10,000.00	注 6
早熟油菜新品种“庆油 1 号”高效示范	362,133.00		172,770.85	189,362.15	注 7
农业援外项目	15,114.07		15,114.07		注 8
Q 优系列杂交水稻耐热抗旱材料联合研究与示范	1,459,936.47	67,086.55	568,729.76	958,293.26	注 9
重庆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经费	693,060.00		182,772.20	510,287.80	注 10
援孟加拉农业技术项目	5,000,000.00	7,073,923.92	4,313,761.37	7,760,162.55	注 11
亚洲区域优质高产杂交水稻试验示范基地	294,856.80		244,979.92	49,876.88	注 12
油菜品种试验费	10,000.00			10,000.00	注 13
高产优质多抗油菜新品种“渝油 28”示范推广	229,657.00		62,386.00	167,271.00	注 14
杂交稻机械化制种技术集成示范		400,000.00	193,587.00	206,413.00	注 15
2016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农业技术示范推广		400,000.00	7,063.00	392,937.00	注 16
高产油油菜新品种培育与示范推广(钟世良)		650,000.00	210,000.00	440,000.00	注 17
突破性杂交水稻品种培育与应用(王楚桃)		2,000,000.00	152,498.40	1,847,501.60	注 18
新用途油菜品种培育与新产品开发		130,000.00	316.00	129,684.00	注 19
杂交稻机械化制种技术集成示范		180,000.00		180,000.00	注 20
合 计	8,384,924.34	10,901,010.47	6,230,056.27	13,055,878.54	

专项应付款的说明:

注 1: 根据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市农业科学院签订的“十二五”农村领域国家科技计划课题子研究分解任务合同,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获取专项拨款 10 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 已使用 70,826.00 元, 尚余 29,174.00 元。

注 2: 根据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市农业科学院签订的水稻特异育种材料的创建子课题合同书,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共收到专项拨款 31.15 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 尚余 70,726.30 元未使用。

注 3: 根据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科技攻关计划项目任务书、西南大学与控

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书，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获得“效益型油菜新品种选育与配套技术研发”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1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项目资金已使用完毕。

注 4：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共收到梁平县财政局拨付的《隐性核三系杂交油菜新品种渝油 27 中试与示范》项目拨款 6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项目资金已使用完毕。

注 5：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3 年科技富民强县专项行动计划资金的通知》（财教[2013]144 号）及控股子公司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与科学技术部农村科技司签订的 40 万亩优质棉花产业化关键技术开发与推广任务书，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共收到项目资金 6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104,189.00 元未使用。

注 6：根据控股子公司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与湖南省棉花科学研究所签订的《棉科所所外实验任务合同》，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收到相关实验项目资金 1.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项目正在实施之中。

注 7：根据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2014 年农业技术推广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重庆中一种业公司收到早熟油菜新品种“庆油 1 号”高效示范项目项目资金 6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189,362.15 元未使用。

注 8：根据重庆市农委、市财政局渝发[2014]162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市级农发资金任务类项目建设任务的通知》，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收到农业援外项目资金 15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项目资金已使用完毕。

注 9：根据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科学技术部国际合作司签订的对外发展中国家科技援助项目任务合同书，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收到 Q 优系列杂交水稻耐热抗旱材料联合研究与示范专项资金 1,73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958,293.26 元未使用。

注 10：根据重庆市科协、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渝科协文[2015]132 号《关于批准建立重庆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的通知》，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收到院士专家工作站经费 70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510,287.80 元未使用。

注 11：根据商务部国际经济合作事务局商合促招授函[2015]201 号文件，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收到援孟加拉农业技术项目资金 12,073,923.92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7,760,162.55 元未使用。

注 12：根据《2015 年农业国际交流与合作项目实施方案》，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收到亚洲区域优质高产杂交水稻试验示范基地专项资金 35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49,876.88 元未使用。

注 13：根据重庆市种子管理站《2015/2016 年重庆市油菜品种试验实施方案》，控

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收到油菜品种试验经费 1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未使用。

注 14: 根据西南大学与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签订的《重庆市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任务书》、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渝油 28 项目合作协议》，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收到项目资金 24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167,271.00 元未使用。

注 15: 根据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社会事业与民生保障科技创新专项项目申请书》，控股子公司重庆庆丰种业有限公司收到重庆大面积杂交水稻机械化制种生产提供技术支持项目资金收到 40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206,413.00 元未使用。

注 16: 根据重庆市农业委员会《2016 年农业国际交流与合作项目实施方案》，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承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农业技术示范推广项目，收到项目支持资金 40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392937.00 元未使用。

注 17: 根据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社会事业与民生保障科技创新专项项目申请书》，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承接高产油油菜新品种培育与示范推广项目，收到项目资金 65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440000.00 元未使用。

注 18: 根据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社会事业与民生保障科技创新专项项目申请书》，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承接突破性杂交水稻品种培育与应用项目，收到项目资金 2,00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1,847,501.60 元未使用。

注 19: 根据西南大学与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签订的《重庆市社会事业与民生保障科技创新专项“油菜多元化开发与应用”主题专项项目》，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与西南大学合作经营新用途油菜品种培育与新产品开发项目，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收到项目拨款 13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129,684.00 元未使用。

注 20: 根据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社会事业与民生保障科技创新专项项目申请书》，控股子公司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收到杂交稻机械化制种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资金 18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项目正在实施之中。

(二十八)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180,950.00	1,180,950.00	
其他			
合 计	1,180,950.00	1,180,950.00	

期末预计负债的说明：

(1)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2015)



乌执字第 449 号执行通知书，公司预提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损失 91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支付 50,000.00 元，余 860,000.00 元尚未支付。详见“十、（二）或有事项 1”。

- （2）根据甘肃省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武中民终字第 349 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预提履约纠纷损失 320,950.00 元，详见“十、（二）或有事项 2”。

(二十九)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5,879,025.26	6,257,500.00	6,412,739.52	75,723,785.74	
合 计	75,879,025.26	6,257,500.00	6,412,739.52	75,723,785.74	



2016 年年度报告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农业产业化项目 (1)	62,500.00		62,500.00		-	与资产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	253,333.33		80,000.00		173,333.33	与资产相关
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 (3)	403,125.00		125,000.00		278,125.00	与资产相关
瓜果菜预冷库补贴 (4)	992,521.00		167,750.00		824,771.00	与资产相关
生物育种能力建设与产业化专项资金 (5)	12,285,000.00		3,375,000.00		8,910,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级水稻南繁基地建设资金 (6)	1,320,000.00		360,000.00		9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协调发展促进项目资金 (7)	821,667.00		145,000.00		676,667.00	与资产相关
现代生物育种制种创新平台建设项目资金 (8)	2,133,333.33		800,000.00		1,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品种选育补贴资金建设项目资金 (9)	409,337.96		69,236.24		340,101.72	与资产相关
Q优产业化科研基地改造资金 (10)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Q优杂交稻种子成套加工生产线改造 (11)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优质稻綦江基地建设资金 (12)	5,256,666.75		189,999.96		5,066,666.79	与资产相关
开县良种繁育基地建设资金 (13)	8,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平场补助资金 (14)	3,048,148.04		64,171.54		2,983,976.5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15)	4,582,914.57		96,482.42		4,486,432.15	与资产相关
主要农作物与制种技术创新平台建设项目资金 (16)	4,062,500.00		625,000.00		3,437,500.00	与资产相关
耐热粳稻研发基地建设 (17)	10,600,000.00				10,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庆中一耐热优质杂交水稻育种研究垫江创新基地建设项目 (18)	6,450,000.00				6,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庆中一救灾备荒种子储藏库建设项目 (19)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垫江创新基地资产项目资金 (20)	1,560,000.00	1,600,000.00	108,034.20		3,051,965.80	与资产相关
现代特色效益产业链项目 (21)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农机补贴 (22)	143,478.28		19,565.16		123,913.12	与资产相关
农作物种子选育项目 (23)	1,000,000.00		125,000.00		875,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16 年年度报告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
三亚市2014年省农业技术推广项目（24）	94,500.00	157,500.00			252,000.00	
育繁推一体化建设项目政府补助资金（25）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75,879,025.26	6,257,500.00	6,412,739.52		75,723,785.74	

递延收益的说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农财发[2008]34 号文件《农业部关于下达 2008 年农业产业化项目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仓库建设、烘干设备购置项目补助款 500,000.00 元，自项目完成日按资产使用年限摊销，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62,500.00 元，已全部转完。

(2)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琼财教[2010]2943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0 年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公司共收到海南省财政国库支付局拨付金优 601 等七个植物新品种补助 1,800,000.00 元，自取得品种权之日起按 5 年摊销，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80,000.00 元，尚余 173,333.33 元未结转。

(3) 根据海南省商务厅、海南省财政厅琼商务规[2010]382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0 年海南省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第一批扶持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购置设备补贴 1,000,000.00 元，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125,000.00 元，尚余 278,125.00 元未结转。

(4) 根据海南省农业厅琼农字 13 号《关于认真做好 2012 年瓜果菜田头预冷处理系统建设推进工作的通知》以及《关于 2012 年第二批瓜果菜预冷库补贴单位和金额的公示》，公司收到瓜果菜预冷库补贴款 1,342,000.00 元，自项目完成日按资产使用年限摊销，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167,750.00 元，尚余 824,771.00 元未结转。

(5)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海南省农业厅琼财建[2012]2445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2 年生物育种能力建设与产业化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补助资金 16,800,000.00 元，按资产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3,375,000.00 元，尚余 8,910,000.00 元未结转。

(6) 根据海南省农业厅琼农计财[2013]31 号《关于拨付 2013 年第一批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的通知》，公司共收到超级水稻南繁基地建设资金 1,800,000.00 元，自项目完成日按资产使用年限摊销，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360,000.00 元，尚余 960,000.00 元未结转。

(7) 公司共收到临高县财政局支付的海南外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项目资金 1,160,000.00 元。按资产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145,000.00 元，尚余 676,667.00 元未结转。

(8)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琼财农[2013]2460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槟榔收储等重点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现代生物育种创新平台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4,000,000.00 元，自项目完成按资产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800,000.00 元，尚余 1,333,333.33 元未结转。

(9)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农业厅文件闽财（农）指[2013]13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福建省省级重点农作物种子企业品种选育补贴资金的通知》，公司子公司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收到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农业厅拨付的杂交水稻品种选育项目补贴资金 598,000.00 元。其中 44,110.00 冲减项目相关费用，455,890.00 计入递延收益，从项目完成日起按资产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69,236.24 元，尚余 340,101.72 元未结转。

(10) 根据渝财农[2013]395 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农业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收到重庆市农业科学院拨付的 Q 优杂交水稻产业化科研基地改造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尚未完工。

(11) 根据渝农发[2013]282 号《重庆市农业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特色效益农业产业链项目建设任务的通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收到重庆市财政局拨付的 Q 优杂交水稻种子成套加工生产线改造项目款 80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尚未完工。

(12) 根据重庆市农业委员会渝农发[2010]213 号《关于重庆市三峡库区杂交水稻良种繁育基地等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承建綦江县优质杂交水稻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共获中央财政投资 5,700,000.00 元。自该项目竣工投入使用起按资产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189,999.96 元，尚余 5,066,666.79 元未结转。

(13) 根据重庆市农业委员会渝农发[2011]228 号《关于重庆市开县水稻良种繁育及加工基地等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获得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5,000,000.00 元、地方配套资金 3,000,000.00 元，总计收到项目补助资金 8,00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项目正在建设之中。

(14) 根据《关于对<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请求解决种业工程项目平场补助报告>的核查情况报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由金沙县财政局支付的土地平场补助费 3,192,534.00 元，公司按照土地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64,171.54 元，尚余 2,983,976.50 元未结转。

(15) 根据《金沙县农业产业化招商引资协议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金沙县财政局拨付的企业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4,800,000.00 元，公司按照土地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96,482.42 元，尚余 4,486,432.15 元未结转。

(16) 根据《海南省农业厅关于做好 2014 年厅部门预算项目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收到海南神农大丰保亭主要农作物与制种技术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500 万元。自项目竣工投入使用起按资产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 625,000.00 元，尚余 3,437,500.00 元未结转。

(17)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文件渝农发[2014]287 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市农科院“耐热”粳稻研发基地项目经费预算的通知》，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收到项目资

金 10,60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尚未竣工。

(18) 根据农计发[2014]131 号《农业部关于 2014 年种子工程重庆市 5 个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收到育种研究垫江创新基地项目资金 6,45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尚未竣工。

(19) 根据重庆市农业委员会、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渝农发[2014]226 号文件《重庆市农业委员会、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救灾备荒种子储藏库等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投资概算的批复》，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收到项目资金 10,00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尚未竣工。

(20) 根据垫江县农业委员会和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签订的《粮油科技创新中心基地建设合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办理资产过户手续发生的县级税费，由垫江县农业委员会补助给公司，公司收到补助资金 160 万，按资产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期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108,034.20 元，尚余 3,051,965.80 元未结转。

(21) 根据重庆市农业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渝农发[2015]46 号文件《重庆市农业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现代特色效益农业产业链项目建设任务的通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收到项目资金 60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项目正在建设中。

(22) 根据农业部、财政部的农办财[2015]6 号《2015-2017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农机补贴资金 150,000.00 元。按照购买农机的剩余收益年限进行摊销，本期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19,565.16 元，尚余 123,913.12 元未结转。

(23) 根据福建省农业厅、福建省财政厅闽农计[2015]92 号《关于 2014-2015 年度省级重点农作物种子企业品种选育补贴资金项目建设内容的批复》，控股子公司福建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农作物品种选育补贴资金 1,000,000.00 元，按资产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期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125,000.00 元，尚余 875,000.00 元未结转。

(24) 根据控股子公司三亚永丰红南繁种业有限公司与三亚市农业局签订的《三亚市 2014 年省农业技术推广项目扶持资金协议书》，公司收到三亚市 2014 年省农业技术推广项目扶持资金 252,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项目正在实施中。

(25) 根据《关于对优质良种繁育推一体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金发改产业[2015]34 号)，控股子公司贵州新中一种业公司 2016 年收到由金沙县发展和改革局补贴 4,50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项目正在实施中。

(三十)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024,000,000.00						1,024,000,000.00

(三十一)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280,409,283.72			280,409,283.72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280,409,283.72			280,409,283.72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582,068.38			19,582,068.38
合 计	19,582,068.38			19,582,068.38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6,299,143.93	89,587,769.3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6,299,143.93	89,587,769.32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36,937.98	7,477,464.6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66,090.0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48,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288,081.91	96,299,143.93

注: 经 2016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公司总股本 1,024,0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2 元, 共分配普通股现金股利 2,048,000.00 元。

(三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55,875,509.54	990,479,070.91	331,643,179.00	251,273,511.2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3,539,114.17	1,270,200.15	1,102,233.02	614,926.48
合 计	1,159,414,623.71	991,749,271.06	332,745,412.02	251,888,437.74

(三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57,762.00	52,164.57
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5,443.48	4,285.16
教育费附加	268,479.40	2,608.26
地方教育附加	178,986.26	
印花税	747,286.22	
防洪基金	12,473.30	
残疾人保障金	49,505.19	
房产税	2,160,814.61	
土地使用税	184,040.34	
车船税	1,820.00	
合 计	4,286,610.80	59,057.99

(三十六)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662,300.99	17,627,896.88
差旅费及车辆使用费	6,101,488.35	7,094,980.94
仓储运杂费	9,349,805.79	7,048,061.10
办公邮电会务费	6,634,608.04	5,972,491.76
折旧及摊销	10,916,339.93	10,788,811.23
业务招待费	4,005,895.35	4,759,021.47
试验示范费	6,223,990.22	6,284,719.56
其他费用	6,644,385.27	1,194,675.62
合 计	70,538,813.94	60,770,658.56

(三十七)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128,578.88	13,079,855.9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折旧及摊销	24,071,874.47	25,099,023.88
科研开发费	8,951,388.89	7,967,899.94
业务招待费	4,458,568.24	1,979,519.35
办公邮电会务费	3,472,801.83	2,160,101.85
中介机构费用	6,815,147.24	2,681,152.88
税费	1,137,300.50	2,632,674.42
差旅及车辆使用费	3,448,687.66	2,462,681.73
其他费用	1,225,611.44	1,487,034.08
合 计	67,709,959.15	59,549,944.06

(三十八)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450,132.35	3,097,577.38
减：利息收入	18,841,024.10	8,538,043.89
汇兑损益	-150,548.85	-426,543.17
手续费	389,491.36	698,890.30
合 计	8,848,050.76	-5,168,119.38

(三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461,436.94	1,557,408.55
存货跌价损失	1,063,179.10	195,981.53
合 计	3,524,616.04	1,753,390.08

(四十)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4,919.98	302,674.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078.59	55,453.70
处置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10,734.72	158,405.20
合 计	15,286,733.29	516,533.82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74,335.93	27,682,307.38	274,335.9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74,335.93		274,335.9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7,682,307.38	
赔偿收入			3,530.00
政府补助	11,664,525.53	9,903,447.05	11,664,525.53
其他	107,640.80	738,071.33	104,110.80
合 计	12,046,502.26	38,323,825.76	12,046,502.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或补助	3,821,786.01	5,179,310.89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	1,400,000.00	1,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奖励	30,000.00	39,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资金	6,412,739.52	3,495,136.16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1,664,525.53	9,903,447.05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6,119.34	394,845.17	196,119.3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6,119.34	394,845.17	196,119.3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5,299.91	
罚款赔偿支出	28,212.70	1,080,033.20	28,212.70
其他	116,619.73	629,588.43	116,619.73
合 计	340,951.77	2,109,766.71	340,951.77

(四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442,601.65	465,947.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4,635.26	
合 计	11,287,966.39	465,947.1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39,749,585.74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937,396.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94,613.8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9,910,980.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353,773.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602,391.25
所得税费用	11,287,966.39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利息收入	20,018,214.85	7,360,853.14
收到政府补贴	22,424,996.48	27,016,385.00
收到其他往来	5,719,502.38	42,178,176.38
合 计	48,162,713.71	76,555,414.5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银行手续费支出	389,491.36	698,890.30
支付营业费用	51,542,066.09	47,005,200.99
赔偿罚款支出	28,212.70	1,141,212.28
支付其他往来	16,467,639.53	43,926,330.11
支付汇票保证金	27,000,000.00	
合 计	95,427,409.68	92,771,633.68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461,619.35	156,688.7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24,616.04	1,753,390.08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等折旧	17,799,387.21	17,043,475.81
无形资产摊销	15,156,134.57	15,935,735.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82,822.23	5,029,777.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8,216.59	-27,287,462.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450,132.35	2,558,501.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86,733.29	-516,53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635.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566,585.73	79,537,117.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9,280,190.74	-17,798,197.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5,271,295.38	156,746.9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913,716.44	76,569,240.5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1,516,516.99	249,938,799.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9,938,799.88	305,394,096.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422,282.89	-55,455,296.65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760,000.00
其中：安徽神农大丰华强种业有限公司	3,76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6,763.45
其中：安徽神农大丰华强种业有限公司	36,763.45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金额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723,236.55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201,516,516.99	249,938,799.88
其中：库存现金	479,050.52	242,612.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1,037,466.47	249,696,187.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516,516.99	249,938,799.88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0,196,944.48	282,197,316.66

(四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196,944.48	保证金
固定资产	136,632,521.02	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	1,107,859.32	诉讼保全
投资性房地产	6,085,459.80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2,861,856.82	抵押贷款
合 计	176,884,641.44	

(四十七)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9.28	6.9370	549.97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安徽神农大丰华强种业有限公司	3,760,000.00	100	转让	2016-5-30	工商变更	61,078.59	

续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安徽神农大丰华强种业有限公司					

(四)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经公司第五届第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司于 2016 年 3 月出资 3,500.00 万元投资成立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70.00%，因此，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本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农业	99.80	0.20	投资设立
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绵阳	四川绵阳	农业	99.00	1.00	投资设立
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海南保亭	海南保亭	农业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神农大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农业	99.83	0.17	投资设立
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投资	99.50	0.50	投资设立
广西立耘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农业	95.00	5.00	投资设立
海南丫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信息科技	95.00	5.00	投资设立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三明	福建三明	农业	88.67		投资设立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农业	17.22	32.78	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湖南安乡	湖南安乡	农业	51.00		企业合并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湖南常德	湖南常德	农业	80.07		企业合并
三亚永丰红南繁种业有限公司	海南三亚	海南三亚	农业	51.00		投资设立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遵义	贵州遵义	农业	35.67	25.50	企业合并
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郴州	湖南郴州	农业		51.00	投资设立
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农业		51.00	投资设立
湖北奇源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恩施	湖北恩施	农业		51.00	投资设立
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丰城	江西丰城	农业		51.00	投资设立
江苏春鹏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农业		51.00	投资设立
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	湖南常德	湖南常德	农业		51.00	投资设立
湘乡市神农腾达农资有限公司	湖南湘乡	湖南湘乡	农业		51.00	投资设立
怀化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怀化	湖南怀化	农业		51.00	投资设立
新疆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农业		41.64	投资设立
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农业		50.00	企业合并
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梁平	重庆梁平	农业		26.69	企业合并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农业	25.78		投资设立
武汉神农大丰惠农种业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农业		51.00	投资设立
江西生活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信息科技		5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深圳	供应链服务	7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3,251.33 万元、2,875.35 万元、2,974.50 万元，合计受让和增资持有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50.00%股权。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在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7 个董事会席位中占 4 席，在董事会上拥有超过半数表决权；另外，持有该公司 1.96%股权的自然人股东聂勇、王楚桃与本公司签订委托表决协议，委托本公司行使股东表决权，因此，在该公司股东会上本公司拥有 51.96%表决权。
- （2）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系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其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受持有子公司比例影响，致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新疆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系控股子公司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子公司，受其持股比例影响，致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

(3) 根据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股东黄培劲、曾翔、李新鹏、龙湍、安保光、张维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股东黄培劲（持股比例 52.73%）、曾翔（持股比例 11.16%）及另外四位自然人（合计持股比例 1.54%）对控股子公司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事项行使表决权时与公司保持一致。公司合计持有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表决权比例为 91.21%，与实际持股比例不一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 东宣告分派的 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50.00	-4,036,595.86		54,912,327.76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11.33	-162,239.24		3,090,481.89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19.93	-393,333.85		1,661,960.31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49.00	-2,207,057.23		1,470,700.77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74.22	12,151,775.32		554,135,360.08
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30.00	9,409,089.90		24,409,089.90



2016 年年度报告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 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中 种业有限 公司	149,902,466.30	114,269,582.03	264,172,048.33	65,764,850.41	70,480,730.78	136,245,581.19	138,249,039.69	114,518,720.30	252,767,759.99	55,239,699.62	60,168,464.70	115,408,164.32
福建神 大丰种业 技术有限公 司	11,651,488.11	18,178,040.41	29,829,528.52	1,345,468.97	1,215,101.72	2,560,570.69	17,078,214.93	16,223,015.83	33,301,230.76	3,191,412.22	1,409,337.96	4,600,750.18
湖南神 德天种业 有限公司	9,364,528.04	3,896,972.85	13,261,500.89	3,036,583.26	860,000.00	3,896,583.26	9,855,390.41	4,724,871.23	14,580,261.64	3,259,182.72	860,000.00	4,119,182.72
湖南湘 种业有限 公司	11,703,505.54	5,367,566.68	17,071,072.22	13,955,453.08	114,189.00	14,069,642.08	14,696,788.11	7,296,892.58	21,993,680.69	14,373,863.11	114,189.00	14,488,052.11
海南波 水稻基因 技术有限公 司	726,787,879.99	22,501,894.62	749,289,774.61	2,686,752.39		2,686,752.39	719,921,439.78	10,677,541.98	730,598,981.76	368,407.20		368,407.20



2016 年年度报告

子公司 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 农惟谷供 链有限公	1,436,870,998.59	194,079.20	1,437,065,077.79	1,355,701,444.80		1,355,701,444.8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48,259,632.42	-9,433,128.53	-9,433,128.53	13,188,574.45	52,041,588.33	-2,566,701.70	-2,566,701.70	21,420,249.76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3,661,471.92	-1,431,522.75	-1,431,522.75	-3,726,826.37	6,308,961.02	-2,103,710.45	-2,103,710.45	-2,937,304.52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519,510.00	-1,096,161.29	-1,096,161.29	8,630.80	-1,502,031.00	-3,537,079.66	-3,537,079.66	-451,788.97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2,326,362.00	-4,504,198.44	-4,504,198.44	350,279.52	1,668,964.40	-4,258,426.82	-4,258,426.82	-749,000.74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2,139,922.36	16,372,447.66	16,372,447.66	-429,506,017.12		230,574.56	230,574.56	-600,869.20
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813,629,020.80	31,363,632.99	31,363,632.99	-859,118,088.57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华智水稻生物 技术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农业	2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34,161,356.34	272,611,764.09
非流动资产	84,532,788.27	30,426,573.10
资产合计	318,694,144.61	303,038,337.19
流动负债	4,817,933.34	2,597,449.52
非流动负债	21,459,425.64	8,659,166.98
负债合计	26,277,358.98	11,256,616.5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2,416,785.63	291,781,720.6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8,483,357.13	58,356,344.1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800,000.00	1,80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0,283,357.13	60,156,344.1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020,317.47	1,540,492.38
净利润	635,064.94	727,342.1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35,064.94	727,342.1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管理层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

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目前的短期借款为固定利率借款，利率风险小；长期借款期限 2 年，为固定利率，利率风险小。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外币收入面临着汇率变动风险。2016 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



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第一大股东黄培劲先生，持有本公司 142,504,000 股，持股比例 13.92%。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湖南省弘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三大股东
湖南沙坪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三大股东关联方
湖南省沙坪建设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三大股东关联方
湖南省源城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三大股东关联方
三能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三大股东关联方
湖南沙坪装饰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三大股东关联方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能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采购货物	8,579,487.28	
湖南省沙坪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建设	45,562,000.00	69,050,000.00
湖南省沙坪建设有限公司	园林绿化	3,987,6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沙坪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905,660.38	
湖南省沙坪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44,533,380.03	
湖南省源城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9,814,933.37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87.62	313.72

（一）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湖南省沙坪建设有限公司	47,243,472.00			
应收票据	湖南省源城置业有限公司	11,483,472.00			
应收账款	湖南沙坪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96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湖南省沙坪建设有限公司	8,007,6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省源城置业有限公司	2,007,6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沙坪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76,607.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沙坪装饰有限公司		522,171.00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 2016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重庆市分行营业部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以公司位于重庆九龙坡区含谷镇全兴路 6 号、重庆市南岸区南富贵花街道南坪东路 15-2 号 15B 栋 1-B-2 号房产抵押，取得人民币 14,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
- 2016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南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以公司位于重庆垫江县沙坪镇玉塘村、红旗村房产抵押，取得人民币 9,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
- 2014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于与城关信用社

签订《借款合同》，约定以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座落于安乡县城关镇农科所居委会的权证号为 21-101276 号至 21-101279 号、21-101281 号至 21-101283 号房屋以及安国用（2008）第 201 号土地使用权证抵押借入固定月利率 9.3% 的 2 年期借款 2,300,000.00 元，到期前已与城关信用社签订展期一年，展期后到期日 2017 年 12 月 5 日）。

- 4、 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以位于长沙市芙蓉区韶山北路 139 号文化大厦（长房权证芙蓉字第 00506479 号、长国用【2006】第 007005 号）房产向该银行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 1,109.44 万元的抵押，抵押期间为 2016 年 5 月 20 日至 2019 年 5 月 20 日；2016 年 7 月 18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以位于望城区新康乡谭家湖村的 0818183-0818190 共计 8 栋（望房权证新字第 715002126、715002105、715002111、715002107、715002114、715002124、715002115、715002127 号）房产抵押向该银行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 93,737,300.00 元的抵押，抵押期间为 2016 年 7 月 18 日至 2019 年 7 月 18 日。

（二）或有事项

- 1、 2013 年 9 月 27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陶政华等 240 余户农户对李建民、乌苏市信乐宝农资有限责任公司、乌苏市利农农资有限责任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农德天”）四名被告因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提起诉讼。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2015）乌执字第 449 号执行通知书，公司计提预计负债 910,000.00 元，于 2015 年 8 月支付 50,000.00 元，尚余 860,000.00 元未支付。
- 2、 2013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神农大丰”）因甘肃武威西凉蔬菜种苗研究所（以下简称“西凉研究所”）种植回收合同纠纷提起诉讼，甘肃省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武中民终字第 34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西凉研究所给付四川神农大丰订金 30 万元及利息，给付四川神农大丰亲本种子 27,330.00 元，四川神农大丰赔偿西凉研究所损失 320,950.00 元。公司据此计提预计负债 320,950.00 元。2016 年 6 月 21 日，公司向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提起执行申请，目前已受理。
- 3、 根据萍乡市湘东区人民法院 2016 年 1 月 21 日出具的（2015）湘排民初字第 11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胡述田向本公司孙公司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



公司（以下简称“郴州公司”）就种植纠纷支付 135,000.00 元，并承担诉讼费用。

- 4、2016 年 1 月 4 日，邢印海就与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农德天”）棉种生产合同纠纷向徐州市贾汪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神农德天返还货款 36.54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用。徐州市贾汪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出具（2016）苏 0305 民初 2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神农德天支付邢印海 36.54 万元及利息。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4 月 25 日第五届第三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02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贸易分部、农业分部、其他分部。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



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2016 年度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贸易分部	农业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资产总额	1,452,665,634.11	3,649,048,357.47	59,269,415.95	-1,923,430,985.47	3,237,552,422.06
负债总额	1,363,254,623.69	917,165,203.14	3,529.25	-1,135,612,786.36	1,144,810,569.72
营业收入	814,451,442.85	351,365,665.19		-6,402,484.33	1,159,414,623.71
营业成本	744,467,256.78	252,515,699.69		-5,233,685.41	991,749,271.06
利润总额	36,843,925.86	4,539,817.77	-89,699.35	-1,544,458.54	39,749,585.74

(三) 其他重要事项

- 1、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在北京设立全资子公司神农惟谷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2MA002MYA62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日，该公司尚未收到本公司投入的资本金正式营运。

- 2、 实际控制人黄培劲先生因借款合同纠纷转让、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2016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培劲先生与与湖南省弘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弘德”）签署了《借款协议》，该协议约定湖南弘德向黄培劲先生提供借款人民币 90,000 万元，借款将分三次支付：（1）湖南弘德于《借款协议》签署之日起 40 天内合计向黄培劲先生提供借款人民币 70,000 万元；（2）湖南弘德于前述第（1）款所述借款提供完毕后一个月内合计向黄培劲先生提供人民币 10,000 万元（3）湖南弘德于前述第（2）款所述借款提供完毕且标的股份（指黄培劲先生持有的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504,000 股股份）办理完成质押登记至湖南弘德名下之日起三日内，再提供人民币 10,000 万元。《借款协议》第六条约定，黄培劲先生以其持有的标的股份为本协议项下的全部借款提供质押担保，黄培劲先生最迟应于湖南弘德按照《借款协议》第二条第（2）款约定向黄培劲先生支付第二轮借款后五日内办理完成标的股份的质押登记手续。截至 2016 年 12 月 26 日，湖南弘德已按照《借款协议》约定累计向黄培劲先生提供借款人民币 80,000 万元（即第二轮借款已支付完毕）。由于黄培劲先生未及时与湖南弘德签署股份质押合同、办理标的股份质押登记手续，湖南弘德向长沙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要求黄培劲先生立即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80,000 万元

及利息 9,646,666.00 元。长沙仲裁委员会就黄培劲先生与湖南弘德因借款合同争议进入仲裁程序，并向黄培劲先生出具《长沙仲裁委员会仲裁通知书》（[2017]长仲字第 252 号）。

2017 年 2 月 27 日，黄培劲先生与湖南弘德就借款合同纠纷签署《协议书》：

（1）双方同意，黄培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其持有的神农基因全部股份中不超过 25% 的部分（即不超过 45,376,000 股，占神农基因总股本的 4.43%）转让至湖南弘德名下。（2）为保障双方的合法权益，双方同意，自黄培劲将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让至湖南弘德名下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双方将另行签署《股份质押协议》，约定黄培劲将其持有的全部剩余神农基因股份质押给湖南弘德并办理完成股份质押登记。

2017 年 3 月 9 日，黄培劲先生通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的方式转让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900 万股至湖南弘德名下，占公司总股本的 3.81%。2017 年 3 月 21 日，黄培劲先生根据 2017 年 2 月 27 日与湖南弘德签署的《协议书》的约定，将其持有的剩余的本公司 14,250.4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2%）质押给湖南弘德，并已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日起至黄培劲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截止本次报告报出日，黄培劲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14,250.4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2%；已质押股份总数为 14,250.40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2%。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4,437,726.00		4,437,726.00
		比例(%)		100.00		100.00
	坏账准备	金额		88,754.52		88,754.52
		计提比例(%)		2.00		2.00
	账面价值			4,348,971.48		4,348,971.48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22,816,396.80		22,816,396.80
		比例(%)		100.00		100.00

类别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 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 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合计
	坏账准备	金额		565,963.64		565,963.64
		计提比例(%)		2.48		2.48
	账面价值			22,250,433.16		22,250,433.1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437,726.00	88,754.52	2.00
合 计	4,437,726.00	88,754.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具有相同风险。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77,209.12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509,657.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9.0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0,193.14 元。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 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合计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606,408,428.63		606,408,428.63
		比例(%)		100.00		100.00
	坏账准备	金额		56,887.70		56,887.70
		计提比例(%)		0.01		0.01
	账面价值			606,351,540.93		606,351,540.93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183,237,255.27		183,237,255.27
		比例(%)		100.00		100.00
	坏账准备	金额		74,450.11		74,450.11
		计提比例(%)		0.04		0.04
	账面价值			183,162,805.16		183,162,805.1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8,955.21	1,366.20	2.00
1 至 2 年	430.00	21.50	5.00
2 至 3 年	-	-	10.00
3 至 5 年	-	-	30.00
5 年以上	55,500.00	55,500.00	100.00
合 计	124,885.21	56,887.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具有相同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控制组合	606,283,543.42		
合 计	606,283,543.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控制组合系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具有相同风险特征。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7,562.41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内部往来	606,283,543.42	180,379,249.77
押金	10,500.00	40,500.00
员工借款及个人往来	26,431.51	26,705.50
单位往来	87,953.70	2,790,800.00
合 计	606,408,428.63	183,237,255.2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子公司往来	364,212,680.92	1 年以内	60.06	
第二名	子公司往来	198,428,258.44	1 年以内	32.72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三名	子公司往来	20,473,051.37	1 年以内	3.38	
第四名	子公司往来	17,291,554.69	1 年以内	2.85	
第五名	子公司往来	3,000,000.00	1 年以内	0.49	
合 计		603,405,545.42		99.5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42,706,400.00	19,216,309.86	723,490,090.14	708,216,400.00	19,216,309.86	689,000,090.1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0,283,357.13		60,283,357.13	60,156,344.14		60,156,344.14
合 计	802,989,757.13	19,216,309.86	783,773,447.27	768,372,744.14	19,216,309.86	749,156,434.28



2016 年年度报告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9,700,000.00			159,700,000.00		
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31,150,000.00			31,150,000.00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28,600,000.00			28,600,000.00		
安徽神农大丰华强种业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湖南神农大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9,950,000.00			29,950,000.00		
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263,028,100.00			263,028,100.00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240,924.68
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	59,445,000.00			59,445,000.00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32,513,300.00			32,513,300.00		18,367,142.86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608,242.32
广西立耘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500,000.00			28,500,000.00		
海南丫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10,700,000.00			10,700,000.00		
三亚永丰红南繁种业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20,100,000.00			20,100,000.00		
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 计	708,216,400.00	35,000,000.00	510,000.00	742,706,400.00		19,216,309.86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16 年年度报告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0,156,344.14			127,012.99					60,283,357.13		
合 计	60,156,344.14			127,012.99					60,283,357.13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699,597.75	12,047,381.15	54,636,946.32	44,699,624.63
其他业务	1,194,467.49	655,450.68	944,241.47	605,601.27
合 计	15,894,065.24	12,702,831.83	55,581,187.79	45,305,225.90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7,012.99	145,468.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600.00	-1,698,761.00
处置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888,420.54	
合 计	984,833.53	-1,553,292.56

十四、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9,295.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64,525.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110,734.7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目	金额	说明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191.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6,877,363.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416.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77,438.62	
合计	24,747,508.68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31	0.0166	0.01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400	-0.0075	-0.0075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_____

黄培劲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5 日